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方同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秀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849,1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为157,094,600.00元，母公司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856,219,777.85元结转下一年度。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珍宝岛药业、珍宝岛、公司、本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虎林创达	指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虎林龙鹏	指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方同华
鸡西分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本公司下属的分公司
A 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医疗机构配备使用药品的依据。基本药物目录中的药品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
OTC	指	非处方药，即经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后，不需要医师或其它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即可购买的药品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是一套适用于制药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企业在药品生产过程中按照 GMP 要求保证药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珍宝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ZBD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同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霍光	王震宇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传真	0451-87105767	0451-87105767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8400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0
公司网址	http://www.zbdzy.com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100077）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毅、王世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胡晓和、周晋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4月24日-2017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3,136,522,106.74	2,391,235,153.18	31.17	2,073,059,86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872,588.42	509,560,904.81	2.22	585,305,00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9,013,458.28	357,545,403.05	31.18	566,088,03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92,181.38	15,825,550.53	5,291.23	-323,895,033.9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69,436,334.53	4,301,238,377.80	8.56	4,002,989,167.84
总资产	6,886,060,710.34	6,418,989,445.45	7.28	5,949,674,930.5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34	0.6001	2.22	1.4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34	0.6001	2.22	1.45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23	0.4211	31.16	1.4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1	12.27	减少0.66个百分点	18.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6	8.61	增加1.85个百分点	17.4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公司医药商业及中药材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主要系公司日常经营利润提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说明: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7,222,458.89	616,813,686.84	759,640,602.59	1,212,845,35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395,328.46	82,127,425.80	155,183,704.58	166,166,12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896,510.03	36,851,184.15	151,260,183.56	167,005,58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95,253,465.76	148,006,223.45	25,615,482.95	584,317,009.22

现金流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423.08	-140,572.47	-937,756.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44,094.22	97,394,798.81	36,013,930.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21,47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22,528.5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33,578.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5,494.26	-1,510,830.28	-9,637,589.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473,76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6,956.13	-520,833.70	-3,421,298.14
所得税影响额	-9,992,477.87	-16,336,931.52	-2,800,308.73
合计	51,859,130.14	152,015,501.76	19,216,977.5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具有从中药材种植、中药材贸易、新药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到药品集中配送及电子商务完整的大健康产业链，并向化药、生物药扩张的现代化制药企业。在加快“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的民生建设中，始终秉承“一切为了人民健康”的服务宗旨，坚持将“以人为本”作为企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行为准则。公司目前已形成“以中药为主、化学药为辅；以注射剂为主、其它剂型为辅；以心脑血管类药品为主、其它类药品为辅”的产品格局。主导产品为国家驰名商标“珍宝岛”的系列产品。

公司可生产冻干粉针剂、粉针剂、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煎膏剂、原料药等 12 个剂型，产品涉及心脑血管类、感冒类、骨折及骨质疏松类、免疫力增强剂类、护肝类等多个类别。公司共拥有 44 个品种、63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 27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甲类品种 10 个，乙类品种 17 个），12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8 个品种进入《中国药典》，注射用血栓通（冻干）等 3 个品种获得国家中药二级保护，3 个独家生产品种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灵芪加口服液。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血栓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产品。

2017 年共申报专利 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获得授权专利 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6 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专利共 1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6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57 项。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医药工业：

实施公开招标采购模式，采购范围主要是原辅料、包材、设备、工程四大类别，建立了对市场价格进行动态分析的平台，通过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平台以及国内第三方招采平台的形式，发布

招投标信息，加大了对供应商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对供应商有针对性地管理和整合，建立供应商分级标准及考核评价体系，进行客观评价，实行差异化管理。

中药材采购：

（1）实施集中采购模式

对于生产需要的中药材原料，成立专门的中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采购。采购部门在各大中药材流通产地市场建立中药材信息网点，并建立市场价格动态分析的平台，掌控中药材原料的行市变化，根据年度采购计划、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

（2）双重采购渠道模式

中药材采用自建种植基地和供应商直接采购双重采购渠道模式。如公司主要原材料三七药材，在产地投资设立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及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以“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从事中药材三七的种植，为公司提供原料药材。

对于公司所需其他中药材原料，均属于市场供应充足的大宗药材，公司主要按市场价格向供应商直接采购的方式，结合采购计划和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适时进行部分战略储备。同时，公司通过自建产地、市场办事处，直接对接产地、市场供应商，从而控制药材优质货源，减少药材流通环节，缩短药材存储周期，提高药材质量的途径保证原材料供应。

（3）战略合作采购模式

与国内外具有技术优势、价格优势及售后服务优势的一线供应商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建立战略合作的模式，达到降低采购成本以及提升质量的目的，最终提高企业效益及综合竞争力。

2.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的制定是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并制定成品标准库存，确定合理的成品周转量；为了保证药品生产质量均一、稳定和可靠，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从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根据国家药典等规定，制定了原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标准或内控指标（高于国家标准），对生产的各个环节质量控制点全程监控，对关键工序增加自动化控制，减少人为差错，全方位保障产品的质量。

3. 营销模式

医药工业：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保基础、促增长、推转型”的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在原“精细化招商为主、渠道流通为辅”的基础上，新增掌控终端的“自营模式”，形成多模式联合、互补的营销组合，以顺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在全国设立商务部和 10 个事业部，共 101 个办事处，建立商业渠道、等级医院、基层医院、OTC 药店等全终端销售业务，形成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

中药材贸易：借助公司中药全产业链优势，持续推进地道药材资源产业布局，在中药材的主产区和专业市场，建设多个办事处和子公司，负责中药材信息调研、采购、经营业务。公司以线

上交易平台为抓手，围绕中药材大宗品种，与药材种植户、贸易商以及生产厂商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开展自有品牌经销与销售。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1. 成熟的精细化招商、渠道流通模式及服务管理体系，客户资源丰富，合作稳定，销售网络遍布全国，覆盖等级医院 1.2 万个、基层医院 3.9 万个、OTC 药店 1.7 万个，稳定现有销售。

2. 营销转型，新增自营模式，加大自营团队的组建、人员的销售培训、市场开发、学术推广等力度，进一步掌控终端，促进销售提升。

3. 通过举行大型学术会、科室推广会和参与学术会议等，在临床推广的薄弱地区，加强培养学术人员的推广和开发，在重点区域培养学术骨干，加强重点临床品种的专业化推广和终端开发，规范营销网络建设，并对有潜力和实力资质较好的公司进行合作，对非临床品种的销售渠道进行有效控制和加强管理，从而提高品种的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

4. 2017 年新增 2 个医保产品——复方苓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在 OTC 市场有一定销售基础，新增医保后，自营销售团队加大了等级医院的开发销售，进一步促进了销售提升。

（四）行业情况说明

宏观经济面向好、两票制拉动工业的作用力、分级诊疗、鼓励创新政策、上市许可人制度、药品技术转让新规、一致性评价等政策将有利于医药企业实现供给侧改革，最终调整医药市场格局。同时，医保控费从严和医疗费用支付改革、金税三期合法合规、GPO 等多样化集采模式的涌现、药房托管加速等对医药市场增长形成制约。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中国医药行业，根据南方所医药经济信息预测，2017 年预计规模 33,292 亿元，同比增长 13%。

1. 行业发展阶段

（1）中国医药经济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国内医药工业在经历医保护容红利，行业高速增长阶段后，近年在医保控费形式严峻背景下，行业收入及利润增速显著下降，2016 年在行业增速触底反弹后，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医保控费压力不可避免长期存在，但是在持续进行的供给侧改革印发行业剧烈洗牌后，医药行业有望将迎来更高质量的快速成长期。

（2）中国制药创新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在十九大报告中，“创新”一词出现 50 余次，报告提出从 2020 年到 2035 年，中国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此前，创新药已列入医药行业“十三五”规划，可以看出国家对于药物研发的重视程度已上升到战略层面，中国制药创新将迎来新的发展阶段。

（3）健康中国战略为企业发展提供原动力。

我国的健康服务业刚刚起步，未来市场广阔。2016 年我国大健康产业市场规模突破 3 万亿元，达到全球第一。根据《2016-2021 年中国大健康产业市场运行暨产业发展趋势研究报告》预计，未来五年，大健康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27.26%。于此对应，加速行业优胜劣汰，提高行业集中度，中医药产业发展将再次迎来黄金时期。

2. 周期性特点

医药需求是真正的刚需，需求弹性较小，与宏观经济的相关度较小，行业周期性很弱。影响医药需求的因素主要是人口数量和人口结构，随着总人口数量的增多以及老龄化的加剧，总体需求的持续增长是不可逆转的趋势。目前，我国人均用药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相差甚远。随着我国人口的自然增长、老龄化比例的加大、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医疗体制改革及药品分类管理的实施，我国医药行业的需求将持续高速增长。

3. 公司所处地位

公司是业务横跨医药工业、医药商业、中药材经营等多领域的大健康综合性医药企业，具备领域优势和产品优势，经营风格稳健，盈利能力显著。现已形成完整的医药产业链经营模式，集药品种植、科研、生产、销售于一体。在行业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及忠诚度，拥有“中国五星级品牌企业”、“中国五星级服务能力企业”荣誉。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优势

公司目前可生产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胶囊剂、口服溶液剂等 12 个剂型，涉及心脑血管类、感冒类、骨折及骨质疏松类、免疫力增强剂类、护肝类等多个类别，拥有 44 个品种、63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其中 27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甲类品种 10 个，乙类品种 17 个），12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8 个品种进入《中国药典》，注射用血塞通（冻干）等 3 个品种获得国家中药二级保护，3 个独家生产品种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灵芪加口服液。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产品。

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于 2007 年 12 月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016 年注射用血塞通（冻干）项目获得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舒血宁注射液获得中国专利金奖和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主导品种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和舒血宁注射液临床优势明显，药理作用明确且应用广泛，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位居中药治疗心脑血管疾病领域前十位。

2. 生产技术优势

公司坚持把技术创新作为质量建设的核心要素，通过不断地探索实践，坚持以“自主研发与技术合作、技术引进并重”的机制。通过技术引进及技术攻关等措施，积淀了一批以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为代表的在技术方面具有独特核心竞争力的品种，产品品质居国内领先水平。通过实施技术创新、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化等措施，不断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并引领行业产品质量水平提档升级。

设备设施方面，我公司一贯秉承“用一流设备造一流产品”的理念，配有气质联用、超高效液相、超临界萃取等研究、检验设备，为产品质量的保驾护航提供了有力保证。公司率先引进了韩式浓缩器能自动化浓缩设备，以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采用卧式刮刀离心机等提高洁净分离工艺的生产效率，增加了德国默克集团 Millipore 超滤器，以保证制剂产品终端过滤的可靠性。

3. 质量优势

公司实现对原料、辅料、包材按最新国家标准的全项检验，为每个药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公司按照新版 GMP 要求建立了质量授权人（QP）制度（质量授权人负责承担产品放行的职责，确保每批已放行产品的生产、检验均符合相关法规、药品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药品由质量授权人签名批准后方可放行），明确了各级人员的职责，从而确保药品质量。

建成具备跨地域审计追踪功能的网络版仪器检测系统，建立网络化色谱数据管理系统(CDS)和检验数据科学管理系统(SDMS)，实现异地审计追踪功能和实时传输备份功能，有力保障质量检测数据的完整性、可靠性、可追溯性。同时按照国家相关法规制定了相应管理规程，开展了计算机化系统验证，有效管理了公司内检验和生产各系统的数据可靠性问题。

公司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新模式，与 GMP 质量管理体系融合，开创性建立了基于风险预警防控的多级内控质量标准体系。综合制剂车间被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授予“2017 年黑龙江省数字化（智能）示范车间”荣誉称号。公司及子公司顺利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七个质量管理小组荣获“全国医药行业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称号，获国家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6 个。

4. 研发优势

公司研发坚持市场需求为导向，重点围绕心脑血管、肿瘤、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糖尿病、儿科等治疗领域，加大新产品开发布局。公司与多家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引进创新药物和先进技术，同时公司也在不断完善自身科研创新体系，拥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药制剂工艺重点实验室等平台。此外，公司持续对已上市品种进行二次开发，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延长产品生命周期。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公司主导产品注射用血栓通和舒血宁注射液均拥有多项专利，从组合物到提取物、制剂、检测分析方法等进行了完善的专利布局，并分别获得了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和金奖。

公司起草 5 个品种、参与 16 个品种的国家标准制、修订，获得省、市级科学技术奖 4 项，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一批独具特色具有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新技术。企业曾先后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6 年中国创新力医药企业”、“最具科技创新力中药企业”、“2017 年度中药优秀创新企业”、“黑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中药注射剂质量控制系统省级重点实验室”、“中药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室”、“博士后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博士后创新创业产业基地”。

5. 营销优势

(1) 中医药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线上交易市场，中药材贸易，中成药制剂、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形成，产业资源优势突出。

(2) 营销转型，领跑招商企业转型

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运营及经验积累，已建立完善的精细化招商及服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营销转型，筹建掌控终端的自营模式，继续发挥已有精细化招商、渠道流通的优势，确保基础销售，借助新增自营模式，促进销售增长。

(3) 梯队产品，促进营销新增长点

2017 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我公司复方芩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新增为国家医保产品，赋予临床销售资格，复方芩兰口服液为抗感冒产品，市场容量大，发展潜力好；小儿热速清糖浆为儿科用药，2018 年将成为珍宝岛药业新的销售增长点。

(4) 学术推广，营销保障助力销售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学术营销”，依照“政策准入是前提、临床价值是基础、专家资源是依托、有效证据链是保证”的策略思路进行职能规划和制定。自 2015 年起，进一步加大学术推广的力度，制定“学术推广业务升级改造”战略，即在原总部推广体系的基础上，建立扩充区域推广体系，重点培养销售人员向学术推广转型，并加大各类学术会议、品牌宣传活动的推广实施力度，创新宣传载体及内容，广泛覆盖客户、患者，促进品牌宣传、用药指导。

(5) 营销管理，体系健全合法合规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内控要求，建纲建制，制定完善的“产品价格体系、售后服务体系、市场监督管理体系、市场信息动态收集体系、物流发货保障体系”等，为市场开发、销售管理提供先进的支持和保障。

6. 团队优势

公司坚持把人力资源工作纳入一把手工程，着力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经营性思维、实战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人才。依托珍宝岛商学院全面开展“营销转型特训营”等活动，形成“工作学习化、学习工作化”的学习氛围，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了人才培养输出的平台。

7. 品牌优势

公司以“打造资本市场优质品牌”为重心，将“多元健康产业集群·助力建设健康中国”作为“珍宝岛”品牌发展的着力点，企业品牌建设成果丰硕。2017 年公司荣获“中国企业领导品牌大奖”；荣获 2017 年度“品牌文化建设标杆企业”荣誉称号；被评选为 2017 年度“最佳董事会”；再度跻身中国医药工业百强；入列黑龙江省质量奖提名奖名单。企业独家赞助了“珍宝岛药业”杯鸡西兴凯湖中国汽车拉力锦标赛；举办第二届“珍宝岛之夜”奥地利维也纳管弦乐团新年音乐会。全程赞助由国际在线黑龙江频道举办的万人大型徒步活动。扩大了“珍宝岛”品牌的社

会公众认知度及影响力。在保持在医药行业强劲品牌优势之余，更将“珍宝岛”打造成为广受民众认可及尊重的全民健康品牌。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公司在保证行业地位和市场地位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各项转型和变革，调整组织结构、理顺管理关系、加强公司治理，在研发、营销、财务、人力等职能体系建设上“走出去、引进来”，通过对标学习、峰会研讨等形式多样的手段拓展思路，提出“合作、平台、共享”的战略指导思想，逐步摸索创新管理理念，提升企业业绩。

1. 研发创新方面

2017年药物研究院推动了新品种引进及转化工作，新增了4项化药项目，伊布替尼胶囊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老品种二次开发上，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取得突破性进展。注射用血塞通等五个中药安全性再评价工作有序开展。小儿热速清糖浆、刺五加注射液、血栓通胶囊循证医学工作推动。继续加大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强化专利申请工作。

2. 生产制造方面

开展质量品牌工程建设，建立健全市场药品安全风险管理模式。获得省政府质量奖提名。组织开展内外部审计，评价药品质量风险。加强成本管控，提升企业效益和合规性，与生产公司制定26项降低成本的具体措施，已见成效。产销动态信息化管理系统上线，提高产销对接数据及时性和准确率。

3. 市场营销方面

2017年公司制定药品营销“保基础、促增长、推转型”的经营战略。即通过“精细化招商、渠道流通模式”，稳定现有基础销量；将品牌、学术和客户关系管理作为营销的三大战略支点，围绕“产品升级”、“营销转型”和“专业化学术推广”，推动加强终端掌控的自营模式建立。

4. 中药产业方面

启动中药材经营工作。以子公司为经营主体，开展长线品种经营、常规品种经营和短线品种经营；梳理确定多个低位目标品种，并制定了具体经营方案，适时启动全国产地公司或办事处的经营工作。以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运营为抓手，以产业投资为驱动，规划建设中药材市场交易体系，布局互联网环境下的全国中药材产地市场，主要包括现货交易，电子交易及仓储物流等配套项目，未来在全国布局建设产地市场。

5. 团队建设方面

公司坚持把人力资源工作纳入一把手工程，组织修订公司人力资源发展战略规划，重点推进组织架构梳理、核心领导团队组建、人才梯队建设及后备干部培养等重点工程。深入开展对标企

业分析，着力加强对行业标杆企业先进模式、成功案例和优秀团队的考察调研，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快重点人才引进，构建符合企业发展实际的人才培养、评价、考核体系。

6. 人才培养方面

2017 年的培训工作聚焦公司的业务发展要求，以“助推业务”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推进“珍才计划”与“珍学工程”。先后举办了“2017 人力资源分析会”、“半年会”高管培训、“珍赢计划”之“赢在转型特训营”7 大战区巡讲、“高潜质大学生”培养等项目，有力地支持了公司转型发展。大力倡导员工使用移动学习平台，在 2017 年年初将珍宝岛网络商学院覆盖到了公司全员，学员共计 500 人左右。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7 亿元，同比增长 3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1 亿元，同比增长 2.2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36,522,106.74	2,391,235,153.18	31.17
营业成本	1,355,676,192.80	848,514,780.90	59.77
销售费用	652,887,277.12	602,604,042.48	8.34
管理费用	410,735,559.58	388,790,538.93	5.64
财务费用	39,764,800.53	45,328,703.82	-1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92,181.38	15,825,550.53	5,29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8,056.17	-304,560,295.01	8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54,570.12	142,234,468.79	-261.46
研发支出	93,742,417.98	70,926,846.60	32.1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31.34 亿元，同比增长 31.18%；主营业务成本 13.50 亿元，同比增长 59.4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958,000,400.99	405,538,974.70	79.29	3.26	-4.16	增加 1.60 个百分点
商业及药材销售	1,175,723,263.98	944,602,544.52	19.66	138.66	122.96	增加 5.66 个百分点

合计	3,133,723,664.97	1,350,141,519.22	56.92	31.18	59.44	减少 7.63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中药制 剂	1,592,989,000.22	333,424,700.00	79.07	1.95	-3.87	增加 1.27个 百分点
生物制 剂	295,771,731.18	19,087,055.05	93.55	11.04	-5.90	增加 1.16个 百分点
化学制 剂	69,239,669.58	53,027,219.65	23.41	2.74	-5.31	增加 6.51个 百分点
药品贸 易	385,309,689.00	313,082,448.59	18.75	112.74	120.46	减少 2.84个 百分点
中药材 销售	790,413,574.98	631,520,095.93	20.10	153.73	124.23	增加 10.51个 百分点
合计	3,133,723,664.97	1,350,141,519.22	56.92	31.18	59.44	减少 7.63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华东地区	357,676,530.42	166,467,346.72	53.46	-8.41	-1.66	减少 3.19个 百分点
华中地区	370,631,283.91	96,979,200.40	73.83	14.99	-6.74	增加 6.10个 百分点
东北地区	736,306,350.10	358,555,377.74	51.30	25.45	63.21	减少 11.27个 百分点
西南地区	912,066,969.03	445,733,724.57	51.13	129.97	176.22	减少 8.18个 百分点
华北地区	266,230,340.47	59,936,190.99	77.49	6.10	12.13	减少 1.21个 百分点
西北地区	265,980,432.99	88,473,624.30	66.74	-6.31	-19.06	增加 5.25个 百分点
华南地区	224,831,758.05	133,996,054.50	40.40	42.53	351.08	减少

						40.77 个百分点
合计	3,133,723,664.97	1,350,141,519.22	56.92	31.18	59.44	减少 7.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说明：

药品贸易及中药材销售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上涨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销售额增加及医药商业配送业务的扩大所致。

2、分地区情况说明：

东北地区：

2017 年东北地区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25.45%，营业成本比上年增长 63.21%，主要系医药商业规模扩大所致。

西南地区、华南地区：

2017 年西南地区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29.97%，营业成本比上年增长 176.22%；华南地区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42.53%，营业成本比上年增长 351.08%。主要系报告期内中药材销售额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注射用血栓通 (冻干)	10,180.86 万支	9,792.73 万支	2,104.67 万支	22.03	4.23	24.30
舒血宁注射液	8,387.48 万支	7,441.62 万支	2,296.69 万支	2.29	-17.87	75.55
注射用骨肽	3,090.96 万支	3,843.18 万支	563.24 万支	-20.15	-4.99	-57.40

产销量情况说明

舒血宁注射液：

2017 年 2 月公布的“2017 版国家医保目录”中，舒血宁注射液虽仍为国家医保乙类药品，但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并有明确的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急性期患者使用，对舒血宁注射液的销售有一定的影响，虽公司通过加大高端医院的开发力度，针对目标科室精准推广，减少影响，但 2017 年舒血宁注射液的销售量仍较 2016 年有所下降，导致库存增加。

注射用骨肽：

因 2016 年注射用骨肽库存较大，公司采取加大民营医院、专科医院的发展，加大学术推广的力度等措施，同时公司在 2017 年减少了生产量，从而导致 2017 年库存量较 2016 年降幅较大。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		例 (%)	变动比例 (%)	
工业	原辅料及包材	254,477,479.03	62.75	260,122,630.48	61.48	-2.17	无
工业	人工	41,267,253.56	10.18	45,369,094.69	10.72	-9.04	无
工业	能源	37,037,516.86	9.13	37,467,626.51	8.85	-1.15	无
工业	制造费用	72,756,725.26	17.94	80,174,975.73	18.95	-9.25	无
工业	合计	405,538,974.71	100.00	423,134,327.41	100.00	-4.16	无
商业及药材销售	成本	944,602,544.51	100.00	423,658,386.61	100.00	122.96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销售额提升及医药商业配送业务扩大所致。
合计		1,350,141,519.22	100.00	846,792,714.02	100.00	59.4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中药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224,832,767.29	55.43	229,802,583.91	54.31	-2.16	无
中药制剂	人工	28,622,340.58	7.06	31,440,034.03	7.43	-8.96	无
中药制剂	能源	27,999,503.63	6.90	28,369,901.00	6.70	-1.31	无
中药制剂	制造费用	51,970,088.51	12.82	57,239,730.33	13.53	-9.21	无
生物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6,114,449.17	1.51	5,925,338.11	1.40	3.19	无
生物制剂	人工	4,406,816.56	1.09	4,517,620.24	1.07	-2.45	无
生物制剂	能源	2,826,275.50	0.70	2,524,967.56	0.60	11.93	无
生物制剂	制造费用	5,739,513.82	1.42	7,315,205.12	1.73	-21.54	无
化学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23,530,262.58	5.80	24,394,708.47	5.77	-3.54	无
化学制剂	人工	8,238,096.42	2.03	9,411,440.42	2.22	-12.47	无
化学制剂	能源	6,211,737.72	1.53	6,572,757.95	1.55	-5.49	无
化学制剂	制造费用	15,047,122.93	3.71	15,620,040.27	3.69	-3.67	无
合计		405,538,974.71	100.00	423,134,327.41	100.00	-4.16	
商业及药材销售	成本	944,602,544.51	100.00	423,658,386.61	100.00	122.96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销售额

售							提升及医药商业配送业务的逐步扩大所致。
合计		1,350,141,519.22	100.00	846,792,714.02	100.00	59.4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2,670.0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7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100.4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7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52,887,277.12	602,604,042.48	8.34
管理费用	410,735,559.58	388,790,538.93	5.64
财务费用	39,764,800.53	45,328,703.82	-12.27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3,742,417.9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93,742,417.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9,374.2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2.99%，占制药工业收入比例为 4.79%。本公司及下属高新技术企业的子公司，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92,181.38	15,825,550.53	5,29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8,056.17	-304,560,295.01	8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54,570.12	142,234,468.79	-261.46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97,673,998.43	26.11	1,178,172,969.52	18.35	52.58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53,399,735.76	2.23	494,661,355.65	7.71	-68.99	主要系票据到期托收所致。
应收账款	1,059,195,621.09	15.38	556,600,252.48	8.67	90.30	主要系公司商业配送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预付款项	42,958,012.63	0.62	77,913,707.66	1.21	-44.86	主要系年末预付款项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3,236,730.00	2.08	164,164,447.53	2.56	-12.75	无
存货	1,152,424,466.21	16.74	1,387,317,946.06	21.61	-16.93	无
其他流动资产	173,663,889.94	2.52	542,307,959.43	8.45	-67.98	主要系公司上年 3.96 亿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3,684,395.76	0.05	75,954,879.68	1.18	-95.15	主要系公司收回原发放的贷款本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0.87	60,000,000.00	0.93		无
固定	1,204,280,337.52	17.49	1,121,696,745.46	17.47	7.36	无

资产						
在建工程	682,460,579.24	9.91	221,316,429.66	3.45	208.36	主要系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基地项目、综合办公楼等项目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229,573,268.23	3.33	217,397,383.55	3.39	5.60	无
商誉	17,365,338.34	0.25	17,365,338.34	0.27		无
长期待摊费用	47,455,789.80	0.69	54,704,875.70	0.85	-13.25	无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695,741.25	1.23	111,696,613.17	1.74	-24.17	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92,806.14	0.49	137,718,541.56	2.15	-75.32	主要系公司预付的土地款退回所致。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20.33	1,430,000,000.00	22.28	-2.10	无
应付票据	23,431,769.99	0.34	26,432,976.23	0.41	-11.35	无
应付账款	168,871,246.67	2.45	137,436,341.87	2.14	22.87	无
预收款项	99,669,407.74	1.45	140,479,794.98	2.19	-29.05	无
应付职工薪酬	14,632,162.43	0.21	10,201,805.22	0.16	43.43	主要系年末计提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9,515,251.47	1.15	89,546,287.82	1.40	-11.20	无
应付利息	1,912,791.63	0.03	1,643,333.34	0.03	16.40	无
其他应付款	274,381,797.95	3.98	128,868,901.26	2.01	112.92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44,492,331.15	2.10	147,751,362.17	2.30	-2.21	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773,529.1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234,800.00	质押用于出具银行承兑汇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开具应付票据26,431,769.99元，额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度尚未使用完毕，尚可开具应付票据额 24,576,559.20 元。
合计	51,008,329.1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两票制全面铺开，工商新联盟格局形成

目前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密集出台药品集采两票制实施意见，大部分省市明确了执行时间，两票制 2017 年底至 2018 年大规模落地。实施两票制后，大批小分销商、居间人被挤出流通环节，这些人长期掌握终端，短时间内医药销售惯性仍未改变。医疗机构拖欠账款的情况仍然不容乐观，两票制督导转向医院将更有利保证两票制落实。工业开票价提高，议价能力提升，工业利润进一步好转，但税负压力加大，工业并购商业和 CSO 服务将涌现。

②分级诊疗对三级以下医疗市场拉动可以期待

截至 2016 年底，4 个直辖市和 266 个城市开展了分级诊疗试点，2017 年目标是扩大到 85% 以上的地市，2018 年可能全面推开。在数据上看，三级医院诊疗人才增长放缓，以及医院增幅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尚未显现效应。

不同层级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变化

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层级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上半年
三级医院	18.8	13.8	8.9	7.9	6.1
二级医院	3.0	5.1	0.9	4.9	2.4
一级医院	3.2	4.3	2.0	15.6	4.0
未定级医院	4.2	3.2	-0.3	-12.2	0.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3	3.4	1.0	-0.6	0
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9.9	3.3	2.0	2.3	3.9
乡镇卫生院	5.3	2.5	1.8	1.8	-1.2
诊所/医务室	3.7	3.6	2.8	2.9	3.1

村卫生室	7.6	3.8	-0.6	-4.8	-2.5
------	-----	-----	------	------	------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③审评审批改革深层次影响医药供给侧改革

2017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针对当前药品医疗器械创新面临的突出矛盾，《意见》提出的6个方面36项改革措施，各项实施细则正在紧锣密鼓的出台。该政策将深度影响医药行业发展的规则：

(1) 推行MAH制度。推行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全面实施，及时总结试点经验，推动修改药品管理法，力争早日在全国铺开。截至2016年12月25日，各试点省份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试点品种申报广东最多，高达47个，其中39个为临床试验申请，单看上市申请方面，江苏和浙江并列第一，均为9个，补充申请方面，上海最多15个；

(2) 支持中药的传承和创新。在中药领域鼓励的措施有①中药创新药，应突出疗效新的特点；②中药改良型新药，应体现临床应用优势；③经典名方类中药按照简化标准审评审批；④天然药物，按照现代医学标准审评审批；

(3) 药品生产场地变更简化审批。不用出让地省局批准；无需双方控股关系；集团内转移品种做备案；打通与MAH、注册审批制度之间的关系；明确风险等级，总体简化流程。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子行业	产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医保品种	是否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中成药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医保甲类	是	是	是
	舒血宁注射液	扩张血管，改善微循环。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冠心病，心绞痛，脑栓塞，脑血管痉挛等。	医保乙类	否	否	是
生物制剂	注射用骨肽（冻干）	用于促进骨折愈合，也可用于增生性骨关节疾病及风湿、类风湿关节炎等症状改善。	医保乙类（限工伤保险）	否	否	是

注：以上药（产）品指占公司最近一期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10%以上的药（产）品。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无①	否	10,180.86万支	9,792.73万支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舒血宁注射液	无①	否	8,387.48万支	7,441.62万支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注射用骨肽	化药5类②	否	3,090.96万支	3,843.18万支

以上药(产)品指占公司最近一期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10%以上的药(产)品。

注1: ①为公司老产品,申报生产时间较早,现无法确定产品注册分类。

注2: ②为早期申报生产时的注册分类,不同于现行《化学药品注册分类改革工作方案》中药品注册分类。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公司已在2016年年报中进行披露,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刊登的《2016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基药目录未调整,无新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的主要药(产)品。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标名称	商标标样	商标类别	驰、著名情况	持有单位	使用商品
珍宝岛		5	驰名商标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血塞通(冻干)、注射用骨肽、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等
欣脑泰		5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杏雪		5	著名商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舒血宁注射液

注:“珍宝岛”、“欣脑泰”、“杏雪”黑龙江省著名商标于2017年6月到期,根据《黑龙江省工商局关于公司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公告》(2017年8月10日),黑龙江省著名商标认定文件被废止,因此2017年起黑龙江省工商局不再认定省著名商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到2018年3月,公司在研化学原料药18个,化学制剂产品30个,其中一类新药3个。1个三类化药项目(原料+制剂)获得临床批件,5个化药项目正在开展BE试验,1个四类化药项目申报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有50个品种获得省内临床研究使用备案。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AKT 激酶抑制剂治疗乳腺癌 1 类新药	969.86	969.86	0	0.31	0.72	384.93	主要用于临床前研究
pan-FGFR 激酶抑制剂治疗肝癌 1 类新药	950.00	950.00	0	0.30	0.71	375.00	主要用于临床前研究
舒血宁注射液	706.48	706.48	0	0.22	0.52	15.34	无
埃索美拉唑镁	660.00	660.00	0	0.21	0.49	2,516.61	主要用于药学研究
注射用炎琥宁	599.06	599.06	0	0.19	0.44	99.92	主要用于临床前研究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昆药集团	13,933.25	2.38	3.69
华润双鹤	24,634.00	3.83	3.14
葵花药业	10,353.48	2.69	3.27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6,306.9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9,374.2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2.00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注射用血塞通安评	安全性再评价项目	研究阶段	已完成物质基础、安全性等研究	2,652	0	0
泛-FGFR 激酶抑制剂	一类新药, 治疗肝癌。	临床前研究	进行 CMC、药理毒理、药效学研究	2,100	0	0
AKT 抑制剂	一类新药, 抗癌。	临床前研究	准备申报临床资料	1,850	0	0
穿心莲内酯改构物	一类新药, 用于抗炎	临床前研究	进行 CMC、药理毒理、药	1,835	0	0

	抗病毒。		效学研究			
羟乙基淀粉 粉 130/0.4 电解质注 射液	四类化药仿制，用于治疗 and 预防血容量不足，预存式自体输血和/或急性等容血液稀释。	申报生产	已受理	1,577	1	1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顺应政策法规变化，主动调整新产品研发方向。报告期内在继续抗肿瘤、心脑血管、神经精神类方面研究的基础上，更加大了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糖尿病和肌肉骨骼系统等方面药品的研发，增强注射剂、缓控释制剂等具有技术壁垒项目的研究，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研究等，不断充实产品储备，丰富产品线，提升公司长期竞争力。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 1 个三类化药项目（原料+制剂）临床批件，1 个四类化药项目申报生产已受理，5 个化药项目正在开展 BE 试验，其中 1 项已完成，2 项已完成备案公示。中药配方颗粒有 50 个品种获得省内临床研究使用备案凭证。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1	伊布替尼原料药	2017 年 3 月 3 日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批件号：2017L01007
2	伊布替尼胶囊	2017 年 3 月 3 日获得临床批件，批件号：2017L01008
3	羟乙基淀粉 130/0.4 电解质注射液	2017 年 10 月 24 日获得受理通知，受理号为：CYHS1700420 黑
4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BE 试验已完成。
5	瑞舒伐他汀钙片	获得伦理批件，已提交备案并在临床登记平台公示。
6	盐酸克林霉素胶囊一致性评价	获得伦理批件，已提交备案并在临床登记平台公示。
7	中药配方颗粒研究（50 个）	获得黑龙江省中药配方颗粒临床研究使用备案凭证。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目标
1	1 个四类仿制药	4 月完成生产注册申报。
2	2 个一类新药	6 月完成临床注册申报。
3	1 个一类新药	12 月完成临床注册申报。
4	2 个一致性评价品种	12 月完成申报。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用药	29,589.11	1,928.39	93.48	11.25	4.24	0.44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10,398.93	10,915.58	-4.97	228.56	199.66	10.12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4,654.70	4,511.81	3.07	7.01	-6.41	13.90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	5.20	9.14	-75.77	-99.92	-99.83	-92.89
神经系统药物 (脑血管药物)	118.10	72.25	38.82	-49.69	-75.03	62.08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151,034.00	23,116.73	84.69	1.53	-12.10	2.37
药品贸易及销售药材	117,572.33	94,460.25	19.66	138.60	122.96	5.66
合计	313,372.37	135,014.15	56.92	31.18	59.44	-7.63

2017 年同行业毛利率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万元）	医药工业毛利率 (%)	整体毛利率 (%)
600535	天士力	1,609,415.00	73.96	36.22
600664	哈药股份	1,197,869.26	54.48	25.74
600085	同仁堂	1,337,596.63	50.58	46.2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2017 年我公司呼吸系统用药复方芩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进入“2017 版国家医保目录”，新增医保后，通过招标挂网，在原 OTC 药店销售的基础上，增加医院终端的销售，并加大了学术推广宣传的力度。进一步促进了呼吸系统用药的销售提升。

我公司注射用炎琥宁在普药市场上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借助渠道流通业务销售，而公司渠道流通业务成熟，销售网络遍及全国，2017 年销售部进一步加大了注射用炎琥宁的宣传推广力度，促使注射用炎琥宁销售有一定的增长。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

我公司全身用抗感染药物、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均为普药产品，生产厂家众多，市场竞争、价格竞争激烈，此两类产品占公司经营比重很小，未做销售的重点。

外购药品及药材：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药品贸易及销售药材销售额提升及医药商业配送业务的逐步扩大所致。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随着行业规范化程度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积极迎合时代发展趋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面对医药行业政策调整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提前布局、精准定位，实施营销变革。结合公司营销变革和自营体系的建设，打造“品牌营销+学术营销”相结合的市场推广模式，以“聚焦终端、学术引领、整合资源、开拓创新”为指导思想，开展对应的市场活动支持，打造新模式下的市场营销体系。公司经营销售主要由以下模式构成：

1、经销商分销模式：

公司普药品种采用经销商分销模式进行销售。如血塞通注射液、黄芪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双黄连口服液等上市时间比较长，市场价格较低，市场认知度较高的品种，其主要销售终端在于诊所及药店，扩大产品销量的关键在于增加第三终端诊所及药店的开发及产品覆盖率，通过营销团队管理及合作商业公司的下沉，与直接操作终端的分销商业进行合作，增加合作商业客户数量，扩大终端开发及覆盖率，从而实现产品销售提升和增长。

2、招商代理模式：

公司主要品种采用招商代理模式进行销售。如注射用血塞通（冻干）、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等，上述品种属招标定价产品，主要销售终端在于等级医院，通过与各地终端开发、学术推广、维护上量能力较强的代理商业公司合作，可以实现医院终端的快速开发及覆盖，同时通过整合区域商业渠道，减少销售中间环节，组建学术推广团队，加强产品学术推广力度，配合代理商业公司开展各种类型的学术活动，提升产品品牌认知度及售后服务品质，促进终端的客户维护及销售上量。

3、终端自营模式：

公司对适应症范围广、独家或具备一定市场竞争优势的品种进行整合，采用终端自营模式进行销售，如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灵芪加口服液等，上述品种均为口服制剂，且均具备较好的适应症范围及市场竞争优势，适合于对医院、连锁药店等各级终端进行精耕细作，公司在产品资源整合的基础上，进一步进行终端细分，通过公司整合配送商业渠道，组建自营推广队伍，优化销售环节，实现企业对终端的直接掌控，整合公司学术推广及售后服务资源，全力推进学术推广、维护增量，战略性打造企业学术品牌并塑造品牌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增长。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200mg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20.14 至 38.98	6,744
400mg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35.88 至 67.82	1,783
2ml 舒血宁注射液	7.64 至 11.45	5,140
5ml 舒血宁注射液	13.5 至 22.98	4,874
10mg 注射用骨肽	19.72 至 30.78	3,763

注：中标价格区间单位是元，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单位是万支。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广告宣传费	28,729.64	44.00
会务费	23,959.29	36.70

工资及福利费	8,736.76	13.38
差旅费	742.19	1.14
运输费	1,292.68	1.98
招待费	709.91	1.09
办公费	316.00	0.48
其他	802.26	1.23
合计	65,288.7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昆药集团	180,631.66	30.87
华润双鹤	187,783.71	29.24
葵花药业	127,704.80	33.13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65,373.39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5,288.7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82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审时度势的原则，积极不断的探索适合公司发展的投资项目，并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调整、完善子公司结构，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进行了以下对外股权投资：

公司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牡丹江中药材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整。主营业务：中药材、农产品及相关商品的销售；信息咨询；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国内广告发布、制作、代理、设计；质检技术服务；仓储及代理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整。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农、林、牧产品批发；庆典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业务；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主营业务：中药材（不含国家限制品种）、农副产品（不含粮油及其制品）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主营业务：中药材种植经销；土特产品、农副产品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收购鸡西市龙泰医药有限公司权，出资额 1,810 万元整，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整，主营业务：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制剂、I 类医疗器械、II 类医疗器械、III 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配方批发；野生药材收购（五味子、防风、龙胆草、桔梗、柴胡、黄芪、升麻、穿心龙、赤芍、苍术）；化妆品、其它日用品、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

公司三级子公司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公司二级子公司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合并后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存续，更名为吉林省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整，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解散并注销。新公司主营业务：化学药制剂、中成药、中药饮片、抗生素、中药材、保健品、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生物制品（限诊断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医用教学模型、消杀用品批发、

零售；医疗设备维修维护；广告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医药营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5% 股权。

公司注销了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对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吸收合并。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医药制造企业，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食品生产经营。销售：医疗器械。截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96,872.22 万元，较期初增长 -1.66%；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71,419.88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61%；营业收入 92,096.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15%；营业利润 8,010.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1.6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849.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8.7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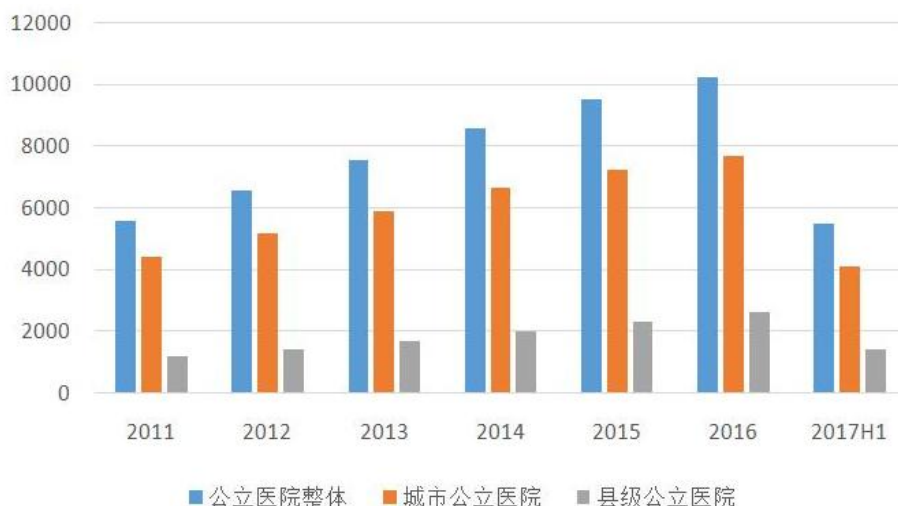
1. 行业格局

(1) 公立医院终端，规范化、合理化、合法化

2017 年公立医院占市场总规模 68.4%，老龄化带动中国药品门诊和住院病人数量是该终端的重要驱动力。公立医院终端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但增速放慢，2017 年上半年销售规模 5,479 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中，城市公立医院市场实现 4,068 亿元，同比增长 6.0%，县级公立医院实现 1,411 亿，同比增长 10.9%。用药趋势上，原研进口替代，高价产品被高性价比产品替代，在慢病、大病种专科药、妇儿药等领域专利创新药、制剂出口、独家品种整体利好，重症和急症领域都是第一终端关注焦点。

第一终端历年增长趋势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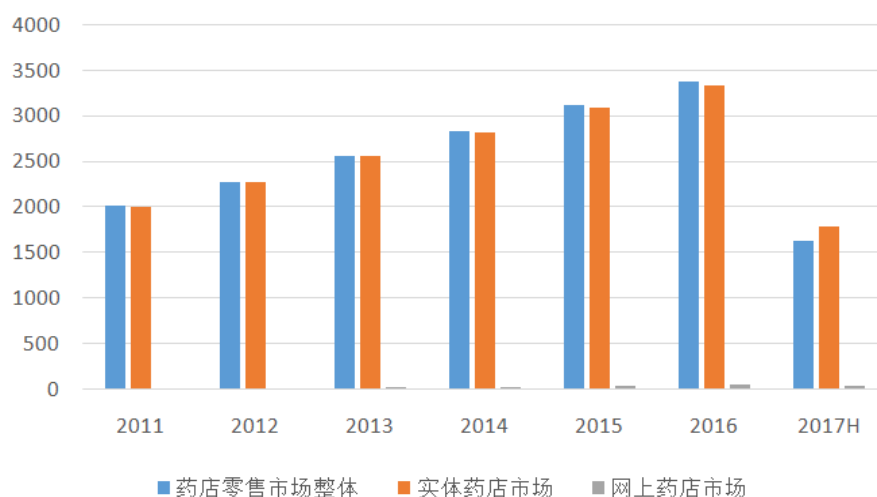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2) 药店零售终端，专业化、大健康化、互联网化

2017 年药店零售终端占中国药品市场规模 22.5%，在医院处方影响下的指牌购买，为居民提供购药便利以及自我药疗的驱动下保持增长，但增速有所放缓，2017 年上半年销售额达到 1,813 亿元；其中，实体药店终端上半年销售额达到 1,778 亿元，同比增长 7.5%；网上药店实现 35 亿元销售额，同比增长 45.8%。药店零售市场与大健康康复领域直接相关，低成本扩大产品群的产品延伸战略、低成本增加目标人群的大健康战略、低成本提高流通效率的互联网战略，小病、慢病和优化生活健康品质的保健品类适合该终端。

第二终端历年增长趋势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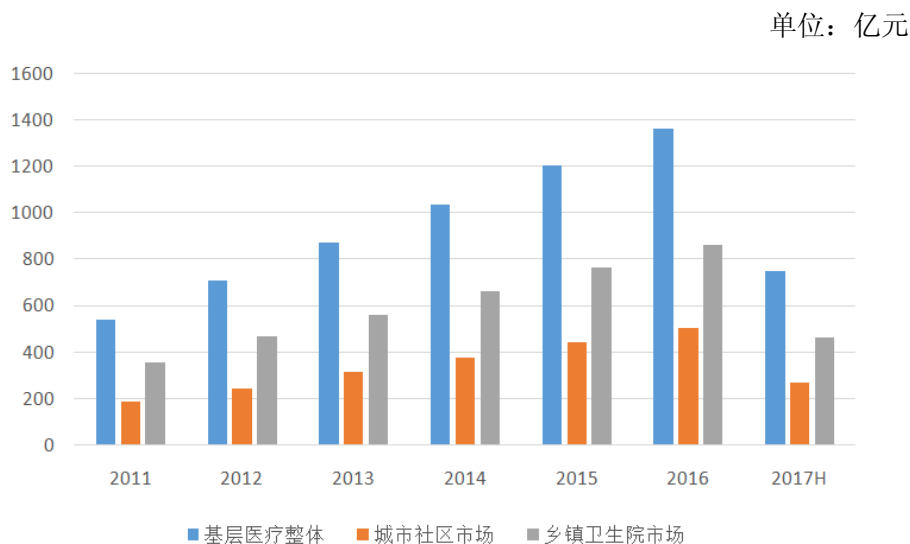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3) 基层医疗终端，成本化、规范化、精细化

2017 年基层医疗终端占中国药品市场规模 9%，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驱动下，增长持续上扬，2017 年上半年实现 745 亿元，同比增长 11.3%；其中，城市社区市场实现 284 亿元，同比增长 12%；乡镇卫生院市场 461 亿元，同比增长 11%。慢病用药和康复期用药将持续下沉在该终端，低价药和高性价比药品放量较快。

第三终端历年增长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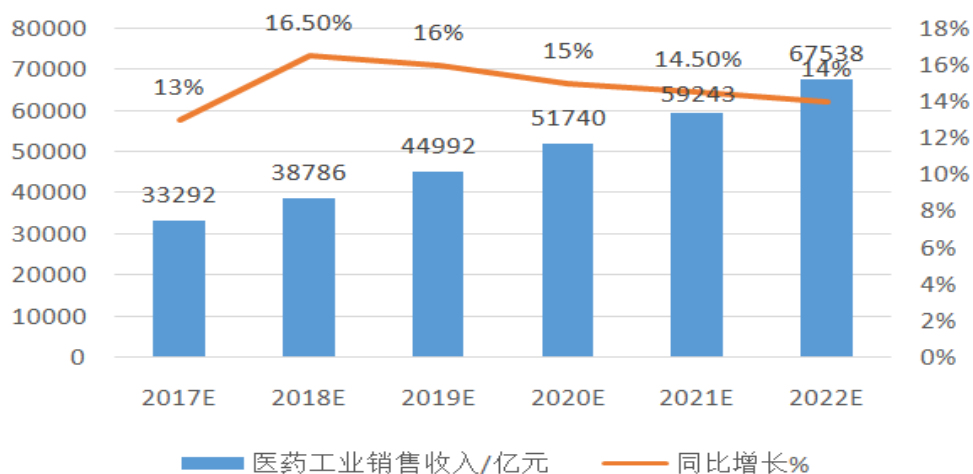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2. 行业趋势

综合分析未来五年影响医药市场的利好和利空因素，宏观经济面向好、两票制拉动工业的作用力、分级诊疗、鼓励创新政策、上市许可人制度、药品技术转让新规、一致性评价等政策将有利于医药企业实现供给侧改革，最终调整医药市场格局。同时，医保控费从严和医疗费用支付改革、金税三期合法合规、GPO 等多样化集采模式的涌现、药房托管加速等对医药市场增长形成制约。另外，一些模糊性政策尚不明朗，注射剂新的调整措施、中药分类管理、原料药垄断和零售终端的加速并购，短期内对医药行业的影响未完全显现。

南方所给出未来五年的经济增长预测，前三年较快增长，后两年增长放慢。2018 年假设 GDP 增长不低于 6%、出口不出现负增长、没有重大公共疫情，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将实现 16.5%。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2018 年对三大终端增幅进行测算,2017 年终端市场同比增长 7.6%,预测 2018 年同比增长 8%。

年份	第一终端	第二终端	第三终端	药品市场总体
2017	7%	8%	11.6%	7.6%
2018	7.3%	8.6%	11.5%	8%

数据来源：南方医药研究所

整体趋势上看，医药工业增长提速，商业增速持续下滑，终端增长乏力，上下游背离加大；GPO 进一步压低药价；并购改变产业格局，因此 2018 年或是医药并购的大年；原料药垄断和终端药房托管带来的上下游集中度持续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战略发展期内，珍宝岛药业秉持“合作、平台、共享”的发展理念，通过“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能布局、联动国际国内”的三大战略路径，加快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着重培育、提升“以创新为导向的产品领先能力、以转型为依托的营销领先能力、以机制为驱动的人才领先能力、以管控为保障的运营领先能力”，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以利润为核心，轻资产重效益的投资运营管理体系，将企业建设成具有国际布局、产品储备丰富、营销能力卓越、中药、化药、生物药全线发力的大型医药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多项行业政策的密集出台，“十九大”之后的中国制药行业将朝着以“供给侧改革为主基调，创新、合规、国际化拓展为主线”的趋势发展。制药企业必须兼顾“长期战略发展、短期业绩提升”、“内部管理结构优化、外部新业态拓展”，以结果导向保证当期股东和投资人的收益，也要不断建设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这就要求珍宝岛药业把握大环境的变化、领先布局，在迅速完成转型升级的基础上，以战略眼光全线发力，快速突破。

1. 夯实制药实体经济

完成销售收入、研发投入目标，重点完成发展规划修订、新药研发、完成各项评审及专利申报、重点品种提高标准和研发企业合作等重点工作，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2. 加强国际研发合作

公司全面关注各种国际合作战略和途径，定位以国际化的视野推进研发创新，提升公司国际市场全球化竞争力。将与美国、德国、英国、日本、韩国等著名研发机构建立广泛联系，信息交流；和世界顶尖的科研机构开展合作，共建研发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疾病谱的变化及趋势，关注国际最新靶点；以“中外双报”的形式，让“中国制造”药物在造福国人健康的同时，走出国门。

3. 促进营销模式转型

保基础、促增长，推转型，深化营销模式变革。完成自营团队组建工作，全面推进自营医院终端开发。依托终端自营试点，落实营销发展规划、重点产品招标挂网、市场开发方案、产品进入医保目录等重点工作。以提高方案落地执行力为最高要求，以各事业部核心业务开展需求为出发点，各职能部门积极协助配合为通路，采用整体统筹、层层分解的工作方式，各项指标层层细化分解、落实到人。

4. 做大中药产业

持续推进“智慧+生态”中药材交易体系构建。以现有的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E市场）、中药材B2B电商平台（名药堂）为依托，持续推进线下市场、仓储物流基地以及配套的质量检测中心、信息服务中心、金融服务中心、追溯平台建设，加快公司产业链整合与外部市场协同发展，促进企业规模和收入效益的双提升。全面推进以“线上+线下”交易市场为中心，以仓储物流体系为基础，以质量检验体系为保障，以金融服务体系、信息服务体系、追溯体系为支撑的“生态+智慧”中药材商品交易体系的构建。

5. 加强依法治企

重点加强企业的制度建设、纪律建设和作风建设。要对企业的内控制度进行系统完善和梳理，做到简洁实用。要完善公司监审内控体系建设，重点加大物资采购、施工管理、投融资、资金流向等监察审计，防范企业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合法经营。要建立赏罚严明、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的问责管理体系。倡导崇尚实干、勇于担当和清正廉洁的优良作风，融入工作，常抓不懈，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6. 加强团队建设

依托团队建设发展规划纲要，重点强化国际化的视野，加快高端人才引进，抓好核心团队建设，落实激励机制，着力打造学习型团队。坚持集体领导决策，组织成立专业委员会，科技研发委员会、采购委员会、监审委员会、人力资源委员会、品牌推广委员会、资金统筹委员会。全面实施目标责任管理，逐级签署目标管理责任状。进一步完善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标准体系、绩效考核和评价体系。

7. 突出激励导向

全面落实项目奖励、薪酬福利等多元化的激励政策，依靠表彰奖励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倡导形成学先进、赶先进、超先进的争先创优氛围，进一步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用先进的企业文化把公司打造成与员工合作、平台、共享的利益共同体。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医药政策和市场风险

最近两年是医改政策的密集出台期，两票制、一致性评价等对市场环境带来了深远的影响；二次议价、医联体集中采购等使药企面临更大的挑战；零加成、总额预付、按病种付费使药品从过去医院的利润中心变成了成本中心，药占比的控制对辅助用药、中成药和大销量的药品形成直

接打压；分级诊疗促使处方下移，流向基层终端；还有中药注射剂的规范化使用等。2017 年新版医保目录中，对中药注射剂使用限制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各地相应要求在陆续出台，使相关产品的销售面对更大的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深刻理解国家医改方向、目标，重视、解读国家医改新政，制定具有前瞻性的经营战略。**完善市场支持系统：**进行产品理论梳理，完善产品结构，整合学术平台，扩充专家资源，加大学术推广及培训力度，推广高端、基层并重，加强情报体系，快速反馈应变。公司将利用“两票制”实施的契机，积极推动营销模式的转型，通过自营团队的建设，积极拓展医药市场，加强产品学术推广，提升二级以上医疗机构的销量，提高产品整体市场占有率；目前北京、甘肃等地区已放开对三七皂苷产品（如公司“血塞通”）的医保限制，公司将通过积极努力，在国家规定范围内争取解除部分地区医保限制，使公司产品使用范围扩大；同时通过丰富公司的经营品种，减少相应单品下滑对公司的影响。

2、中药材贸易风险

中药材受市场供求、种植面积增减、产量丰欠、气候变化、自然灾害、人为炒作等多个因素影响，近年来部分中药材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多年的战略布局和积累，形成了对上游道地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公司在道地药材产区建立办事处，针对主要原料三七，在产地建立种植公司，搭建了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电商平台（e 市场）、线上中药材电子商务平台（名药堂），从而形成对中药材的上流供应、中游流通、下游需求市场的快速反应。通过对市场的动态价格科学的分析，合理储备生产各类物资，对大宗的物资进行战略储备，有效的降低了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

3、采购招标风险

市场价格波动对采购成本造成影响。由于国家政策及各行业环保生产要求，各能源、上游材料及物流运输价格大幅上涨，将大幅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

应对措施：通过对市场的动态价格科学的分析，合理储备生产各类物资，对大宗的物资进行战略储备，有效的降低了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

4、研发风险

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新药开发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某些新产品可能无法按照计划完成开发，产品投产后的收益可能达不到预期水平，都可能将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密切关注药审政策的变化，加强研发项目的管控力度，减少不确定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关注国内外药品的临床使用情况，及时分析评估临床不良反应风险，从而降低研发风险，降低研发成本投入损失，保证研发产品的申报审批，顺利上市销售。

5. 产品质量风险

当前药品生产企业的主要质量风险主要来自产品的原料、辅料、包材、成品质量及相应的数据可靠性检查方面。虽然我国药品监管部门一贯高度重视药品安全监管，多年来以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逐步建立了药品安全监管体制，监督提高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但近年来药品安全事故仍时有发生。如果本公司生产中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如果中药行业其他公司发生药品安全事件，也会对本公司造成影响。若国家提高药品质量标准，可能相应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

应对措施：为避免出现药品安全问题，公司加大了药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积极开展产品主动性临床安全监测和药品再评价及一致性评价工作。重视中药材资源评估，与规模种植户构建战略合作，“理化指标+品牌指标”双项约束，建立覆盖中药材生产和流通全过程的精准化产品溯源体系，保证供货质量和货流量稳定。公司实现对原料、辅料、包材按最新国家标准的全项检验，为每个药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

6、人才储备风险

伴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公司不可避免的在研发、营销、技术、管理等方面，存在人才短缺的问题，从而影响企业核心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

应对措施：既要坚持人才自主培养开发，又要适应形势变化，积极引进人才，加强人才战略布局，坚持整体开发方针，把自主培养开发人才和引进人才结合起来。建立人才盘点长效机制与四位一体的人才驱动机制，搭建支撑人才体系的运营、质量、技术以及管理人才板块，加快完善人才发展保障制度。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已经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执行完毕，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1.85	0	157,094,600.00	520,872,588.42	30.16
2016 年	0	1.81	0	153,697,960.00	509,560,904.81	30.16
2015 年	0	5.00	10	212,290,000.00	585,305,007.62	36.2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虎林龙鹏	1、在虎林创达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如因公司经济原因确需减持的，除履行本次公开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外，在二级市场进行减持还需要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即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时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0%。 2、在虎林龙鹏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如因公司经济原因确需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额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中心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0%。除履行本次公开发行中作出的各种锁定和限售承诺外，持股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在二级市场进行减持还需要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即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3、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2014 年 3 月 15 日 虎林创达期限：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 虎林龙鹏期限：2016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价。	2014 年 3 月 15 日 1、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 2、2018 年 4 月 24 日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虎林创达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6月14日 2015年4月24日至 2018年4月24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珍宝岛	1. 完善投诉处理制度； 2. 积极履行投诉处理首要责任； 3. 及时妥善处理投诉事项； 4. 处理过程中利用多元纠纷化解机制解决争议。	2017年12月7日 长期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6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3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解除买卖合同纠纷	1. 2015 年 12 月 3 日, 在虎林市人民法院起诉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田公司), 依法主张解除双方签订的 2015—2016 年的三七采购合同; 2. 2018 年 4 月 11 日, 请求增加诉讼请求, 依法判令高田公司未按协议提供足额土地构成违约; 3. 2018 年 4 月 11 日, 请求增加诉讼请求, 依法判令高田公司返还 2013 年公司多支付的货款; 4. 高田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85,978,400	否	1. 该案移送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 并在 2017 年 9 月 7 日开庭审理, 二次开庭审理时间待定。 2. 增加诉讼请求部分, 2018 年 4 月 11 日受理并通知缴费, 公司已缴纳案件受理费。	暂无	待结案件
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履行买卖合同纠纷	2016 年 3 月 24 日(起诉状上记载时间)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珍宝岛药业要求履行 2015 年度的采购合同	90,000,000	根据判决结果, 可能会形成预计负债, 具体金额待定。	该案移送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 并在 2017 年 9 月 7 日开庭审理, 二次开庭审理时间待定。	暂无	待结案件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贯彻和推进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在制药领域、中药产业等大健康产业方面的优势，通过多种举措，积极投身社会公益、参与扶贫等慈善事业，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充分的支持。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珍宝岛药业深入基层摸实情，结合实际定措施，真情帮扶促和谐，将扶贫帮困、扶贫帮医、扶贫帮学、产业扶贫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开创了扶贫帮困工作的新局面。

一是开展精准扶贫

响应黑龙江省委统战部的号召，与望奎县惠七镇水七村结成帮扶对子，2017年为该村新建2座桥涵，彻底解决了水七村雨季出行难和农产品无法运输等问题；支持方正县大罗密镇大罗密村精准扶贫工作，向该地区贫困户捐赠药品，解决当地贫困人员用药难的问题；支持哈尔滨市平房区精准扶贫工作，定点从贫困县延寿县采购农副产品，解决当地产品销路问题，为当地经济创造新的收入。

二是产业发展扶贫

支持中药产业扶贫行动，在甘肃地区、大别山地区、武陵山地区、内蒙古赤峰等贫困区域采购中药材。助推当地经济结构调整，带动当地中药产业升级，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提高地方政府税收。

三是开展教育扶贫

公司向黑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赠善款，全部用于“金秋助学，圆梦行动”的助学金，作为资助虎林市建档贫困家庭中经济困难且品学兼优的在校生，帮助他们圆大学梦，成栋梁才；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工会组织员工自发向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金源藏族乡科巴学校捐款捐物，解决贫困学生生活困难；向佳木斯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捐款，支持该校建设。

四是实施社会扶贫

主动参与和举办慰问黑龙江社会康复医院及社会福利院、“尊老敬老情系夕阳红”、“建军90周年慰问荣誉军人”、“虎林市‘重走抗联路，千人徒步行’”、“2018中国·鸡西‘珍宝岛药业杯’兴凯湖冰雪越野汽车拉力赛”等社会公益活动；举办了“创建文明城市，珍药贡献力量”净化环境公益活动。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47.55
2. 物资折款	1.6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5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5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31.7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4
9.2. 投入金额	7.45
9.4. 其他项目说明	慰问困难员工 29 人，捐助资金 3.85 万元；帮助患重病员工 1 人，捐助资金 0.5 万元，发动员工捐款 6 万余元；向敬老院捐赠慰问品 1.6 万元；向黑龙江省荣军医院、康复医院捐款 1.5 万元。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1. 虎林市优秀青年志愿服务奉献单位”荣誉称号。 2. “金秋助学”希望工程圆梦行动爱心企业荣誉称号。 3. 金秋助学”希望工程圆梦行动突出贡献奖。 4. “实践教学基地奉献奖”。
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被共青团虎林市委员会、虎林市文明办授予“虎林市优秀青年志愿服务奉献单位”荣誉称号。 2017 年 7 月 18 日，珍宝岛药业被共青团鸡西市委员会授予“金秋助学”希望工程圆梦行动爱心企业荣誉称号。 2017 年 8 月 24 日，被共青团虎林市委员会授予“金秋助学”希望工程圆梦行动突出贡献奖。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被佳木斯大学授予“实践教学基地奉献奖”。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我们将一如既往地积极响应党和国家脱贫攻坚号召，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发力精准扶贫。持续推进中药产业扶贫行动，搭建中药材交易平台，扩大贸易流通规模，促进更多企业与中药材产地贫困县进行对接，推进贫困地区中药产业发展，帮助农户稳定增收脱贫。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珍宝岛药业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着力打造责任、和谐、友爱、诚信的企业品牌和社会公众形象。

真心关爱员工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免费为全体员工提供食宿、通勤、体检、带薪年假等福利保障，通过珍宝岛商学院对员工实施素质能力提升培训，为员工成长搭建广阔的职业舞台，着力建设和打造一流的企业文化。

努力创造就业

通过构建大健康产业平台，公司共创造社会就业岗位 4200 多个，2017 年新增就业岗位 650 多个。

实现绿色环保

严格落实国家各项环保法规制度，不断加大环境治理的投资力度，定期更新、升级企业的环保设施设备，公司旗下所有生产公司全部达到清洁生产、标准排放和环境优雅的绿色发展要求。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一直以企业发展与环境友好和谐为目标。2017 年以来，公司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工作，不定期宣传最新环保法规及政策，不断强化各层级员工的环境守法意识，采取一系列环保措施，完善公司整体环境保护工作。

具体措施包括：

(1) 鸡西公司引进韩式浓缩设备以减小蒸汽耗量，节约燃煤从而达到减少锅炉烟气排放量。污水处理站增加了调节池容量，进一步加大了污水处理能力并优化了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参数，结合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使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

(2) 虎林公司二期斥资建设的新污水处理站年底已基本建设完成，采用接触氧化工艺优化了污水处理工艺。运行后将进一步提升污水排放指标。

(3) 所有下属企业继续实施清洁生产审核，通过采取生产过程优化、节水、节电、节蒸汽、废物回收利用等多项措施，从源头有效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强化噪声控制，进一步改善企业周边环境质量；完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通过开展培训和组织演练等手段，确保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按照环境信息公开要求，企业定期向社会公布环保相关信息，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和检查。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4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13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0	576,000,000	67.83	576,000,000	质押	451,64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0	144,000,000	16.96	0	质押	108,01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明	2,003,412	2,003,412	0.24	0	未知	/	未知
曾志添	766,377	1,064,777	0.13	0	未知	/	未知
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180,932	902,033	0.11	0	未知	/	未知
肖颂恩	230,895	830,823	0.1	0	未知	/	未知
卢力豪	752,800	752,800	0.09	0	未知	/	未知
邓彦方	582,400	582,400	0.07	0	未知	/	未知
丘月昌	341,822	511,822	0.06	0	未知	/	未知
崔明洋	0	510,069	0.06	0	未知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00				
李明	2,003,412	人民币普通股	2,003,412				
曾志添	1,064,777	人民币普通股	1,064,777				
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2,033	人民币普通股	902,033				
肖颂恩	830,823	人民币普通股	830,823				
卢力豪	7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800				
邓彦方	5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400				
丘月昌	511,822	人民币普通股	511,822				
崔明洋	510,069	人民币普通股	510,069				
杨振明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与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和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576,000,000	2018年4月24日	0	首发股票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同华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业、农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同华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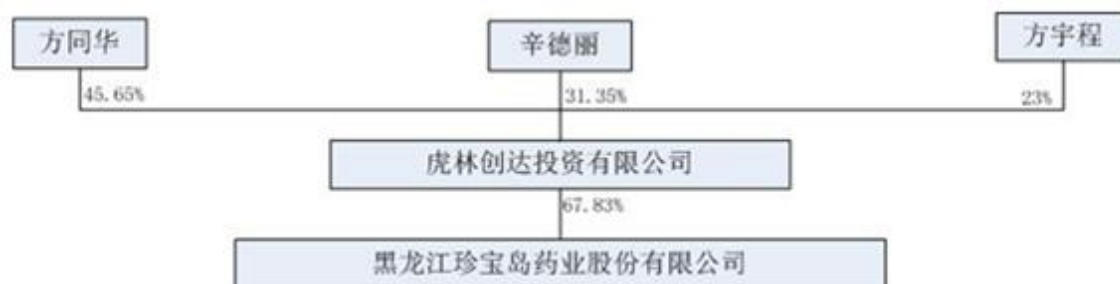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申哲洙	2010年12月27日	56517555-3	2,400	资产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规定的须行政审批的项目除外）、投资兴办实业、投资项目策划、经济信息咨询
情况说明	无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同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1年3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61.98	否
许照芹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7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12,000	12,000	0	无	14.13	否
王亚非	董事	男	63	2011年3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5	否
肖国亮	独立董事	男	71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4.94	否
崔少华	独立董事	男	61	2017年8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2.67	否
兰培宝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11年3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18.69	否
李学东	监事	男	45	2011年3月	2020年5月	600	600	0	无	14.22	否
钟晓敏	职工监事	女	37	2011年3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17.01	否
郭以冬	副总经理	女	51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11.76	否
孙元广	副总经理	男	41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11.63	否
葛秀萍	财务总监 (财务负责人)	女	46	2016年9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28.15	否
霍光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6年10月	2020年5月	0	0	0	无	45.2	否
申哲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16.78	否
杨世林	独立董事	男	65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5	否
蔡伟	独立董事	男	57	2016年11月	2017年8月	0	0	0	无	6	否
方小东	副总经理	男	39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18.85	否
怀化	副总经理	男	52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16.78	否
马千华	副总经理	男	42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16.77	否
周雪峰	副总经理	男	56	2011年3月	2017年5月	0	0	0	无	11.28	否
合计	/	/	/	/	/	12,600	12,600	0	/	326.8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同华	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1987 至 1996 年，经营哈尔滨太平哈城药材采购供应站；1996 年组建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许照芹	女，1971 年出生，中药学硕士学位、执业药师、高级工程师。2005 年至 2008 年担任哈尔滨圣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2008 年至 2009 年担任哈尔滨圣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 年至 2010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质量副总经理；2012 年至 2017 年 5 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总经理助理。2017 年 5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亚非	男，195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2 年至 1994 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校长办公室副主任；1994 年至 2002 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办公室副主任；2002 年至 2011 年，同时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董事、总经理、哈尔滨工业大学实业开发公司总经理及中国高校产业学会常务理事；2005 年至 2010 年，任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3 年至 2011 年任哈尔滨辰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固泰电子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11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肖国亮	男，1947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社会经济史研究所名誉所长，国家教育部经济史专业首席专家；兼任多所大学教授，国家清史编纂委员会典志组副组长等职。自 1980 年以来，发表专著十部，论文一百余篇。获得过国家科委科技进步奖、北京大学光华论著奖、北京大学优秀科研成果奖、花旗优秀教师奖、摩托罗拉优秀教师奖、陈岱孙经济学奖、北京大学优秀教学成果奖等。2017 年 5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少华	男，1957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 年至今任长江证券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纽约人寿保险公司董事长，2005 年至 2012 年任青岛银行董事，2005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财务公司监事长，2007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集团副总裁，2014 年至今任青岛吉财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5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兰培宝	男，197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7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鸡西市钢铁公司。2003 年至 2011 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培训专员、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2011 年 3 月 2014 年 3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学东	男，1973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8 年，任黑龙江乌苏里江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09 年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2011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钟晓敏	女，1981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8 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法务部文员、档案管理员、总经理办公室秘书、总经理秘书；2008 年至 2009 年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2009 年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行政中心总监助理。2011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以冬	女，1967 年出生，财会专业，中级会计师。1995 年至 1999 年担任鸡西三林公司财务科长；1999 年至 2004 年担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会计；2004 年至 2008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 年至 2011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 年至 2017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元广	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2 年至 2015 年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中心总监；2015 年 2017 年 5 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7 年 5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葛秀萍	女，1972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工作经历：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黑龙江省水利第五工程处任会计；2001 年 3 至 2008 年 4 月，任远达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黑龙江华堂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哈尔滨惠佳贝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 年 10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16 年 9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霍光	男, 1968 年出生, 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 研究生学历,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1989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黑龙江省生物制品厂任厂团委书记; 1993 年 3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黑龙江省股权管理中心任办公室主任; 1996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经理; 200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奔马投资任副总裁, 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起,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申哲洙	男, 1969 年出生, 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3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经理; 2004 年至 2005 年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 2005 年至 2007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生产中心总监; 2007 年至 2010 年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杨世林	男, 1953 年出生, 药学博士、博士后。曾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副所长、所长, 并兼任云南、海南分所所长。现任中药固体制剂制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伟	男, 1962 年出生, 毕业于黑龙江商学院财务会计专业,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会计学专业教授。自 2003 年 2 月至今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所长。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8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方小东	男, 1979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北京大学总经理研修班经济学 EMBA。2006 年至 2008 年, 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8 年至 2010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3 月,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怀化	男, 1966 年出生, 大学专科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92 年 4 月在安徽亳州百货大楼财务部任会计、主管会计, 1992 年 4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安徽古井集团计划财务部审计、财务部经理, 1998 年 9 月到 2003 年 9 月任安徽古井集团九方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03 年 9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千华	男, 1976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清华大学 EMBA。1999 年至 2001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水针车间技术员; 2001 年至 2003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水针车间主任; 2003 年至 2005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 2005 年至 2011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雪峰	男, 1962 年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93 年, 先后担任完达山制药厂中药车间工艺技术员、实验室研发技术员、化验室化验员、技术科副科长; 1993 年至 2001 年, 任蓬莱制药厂质监科长、技术科长、生产技术副厂长; 2001 年至 2007 年, 先后担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技术副总经理; 2007 年至 2009 年,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技术副总经理;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 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工程师; 2010 年至 2011 年 3 月, 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7 年 5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方同华	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	2010.8	/
申哲洙	虎林龙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法人	2011.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亳州珍宝岛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	2008.5.23	/
许照芹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	2017.8.22	/
许照芹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	2017.6.29	/
郭以冬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人	2017.12.27	/
怀化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	2017.11.20	/
怀化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	2017.10.24	/
怀化	牡丹江中药材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	2017.12.29	/
葛秀萍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5	/
葛秀萍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3.7.15	/
葛秀萍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监事	2013.8.30	/
王亚非	哈尔滨固泰电子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	/
肖国亮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1996	/
崔少华	青岛吉财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7	/
崔少华	山东胜利股份	独立董事	2015.5	/
崔少华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1	/
崔少华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5	/
蔡伟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所长	2003.2	/
杨世林	中国固体制剂制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主任	2002.10	/
杨世林	苏州大学药学院	教授	2006.6	/
杨世林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9	2019.9
杨世林	创新药物与高效节能降耗制药设备国家重点实验室	主任	2015.9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董事、监事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报酬基于公司经济效益，依据其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实际工作业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均已按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81.39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崔少华	独立董事	选举	原独立董事离任
肖国亮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许照芹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郭以冬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孙元广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换届
蔡伟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申哲洙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方小东	副总经理	解聘	任期届满
怀化	副总经理	解聘	任期届满
马千华	副总经理	解聘	任期届满
周雪峰	副总经理	解聘	任期届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53
销售人员	798
技术人员	483
财务人员	144
行政人员	702
合计	2,9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85
本科	934
大专	1,206
中专及以下	755
合计	2,98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着力完善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政策，把激励机制融入员工薪酬职级和职等体系，重点提升企业核心人才及高管的薪酬水平。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经营状况以及行业对标企业的薪资水平，及时优化调整公司薪资结构和薪酬管理制度，保持区域性行业领先。不断丰富公司薪酬要素构成，重点向岗位价值、综合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聚焦，形成重实干、讲业绩、凭能力的良性竞争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商学院将以“学习型珍宝岛”建设为目标，以“助推转型、服务业务”为宗旨，以“人才发展与梯队建设”为主线，以“一赢二文三新鲜”为重点，以“学习项目品牌运营”为抓手，以“企业文化建设落地”贯穿始终，继续着力推进实施“珍才计划”与“珍学工程”，使商学院“五大平台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恪尽职守，职责分工明确，实现了规范运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促进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可持续健康发展。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秉承公平、公开的态度对待每一位股东，保障每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和权限规范运行。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一切关于董事及董事会的相关内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要求履行；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遵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开展工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的选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要求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充分履行自己的职责。

5、关于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系列管理制度，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及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防止泄密，保障股东及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通过电话、传真、网络等方式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及时处理和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函、来访，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20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9 月 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方同华	否	7	7	0	0	0	否	1
申哲洙	否	1	1	0	0	0	否	1
许照芹	否	5	5	0	0	0	否	1
王亚非	否	6	6	0	0	0	否	2
杨世林	是	1	1	0	0	0	否	0
蔡伟	是	4	4	0	0	0	否	2
肖国亮	是	6	6	3	0	0	否	0
崔少华	是	3	3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合作、平台、共享”发展理念，利用信息化平台建立公司绩效考核、人事管理、薪酬激励体系，形成智能化、信息化、网络化的创新管理机制，优化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目标考核办法，采用平衡积分卡、目标管理等绩效考核工具，将公司战略目标、年度经营指标及重点工作层层分解落实到各级管理人员，组织开展季度奖和年度奖评审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全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企业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我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8]21070003 号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珍宝岛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珍宝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9”、“六、33”所述，珍宝岛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是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珍宝岛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31.41 亿元，较 2016 年度增长了 31.33%。其中外购药品销售收入、外购药材销售收入均有大幅增涨。

由于收入是珍宝岛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有较大增长，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评价、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结合客户业务模式检查收入确认依据、时点是否符合风险报酬转移等条件。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出库单、运单、货物签收单等支持性证据。
- (3) 调查重大客户的股权结构、经营范围、法人代表和注册地址等背景信息，分析其经营业务、规模与公司的交易是否匹配，业务是否有合理的商业理由，检查往来资金、售后退回等是否异常，获取股东会和治理层和管理层会议纪要，以识别公司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 (4) 选取样本，对交易额和应收帐款（预收）余额进行函证，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访谈；
- (5)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各月收入变化及与同期比较变化是否合理，对重点品种进行价格、销量、成本的多因素分析；
- (6) 检查是否存在期后大额的退回，评价销售退回是否存在异常；
- (7) 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8”、“四、24”，以及“六、3”。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1.15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5.83 亿元，应收账款余额增长了 91.25%。

由于应收账款期末金额重大，增长幅度较大，且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评价、测试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以及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 (3) 分析年末各客户应收款余额是否符合公司信用政策，结合款项回收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单项金额重大需要单独减值测试的重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取得债权回收的支持性证据；
- (4) 取得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检查账龄分析表账龄划分的恰当性，复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三）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9”，以及“六、6”。在资产负债表日，珍宝岛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珍宝岛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118,101.9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7.15%。计提跌价准备 2,859.50 万元，存货净值为 115,242.45 万元。

珍宝岛公司 2017 年末存货金额重大，管理层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做出重大的判断和假设，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对珍宝岛公司的财务报表是重要的，因此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点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库存商品的生产批号及有效期，是否对已过有效期的全额核销，对接近有效期的恰当计提跌价准备。

（3）对于已签订销售合同但未完成销售的库存商品，检查销售合同，以合同定价为基础验证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公允性；对于未签订销售合同的库存商品，若能够获取公开市场价格信息，独立查询市场价格，对预计售价进行比较；若不能获取公开市场价格信息，考虑其下游产品价格水平及波动趋势，结合历史数据和行业经验对预计售价进行评价；

（4）针对原材料，根据历史数据对管理层预计的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5）检查存货跌价测试计算过程。

四、其他信息

珍宝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珍宝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珍宝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珍宝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珍宝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珍宝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珍宝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珍宝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吕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世盛

2018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7,673,998.43	1,178,172,96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399,735.76	494,661,355.65
应收账款		1,059,195,621.09	556,600,252.48
预付款项		42,958,012.63	77,913,707.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3,236,730.00	164,164,447.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52,424,466.21	1,387,317,946.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663,889.94	542,307,959.43
流动资产合计		4,522,552,454.06	4,401,138,638.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84,395.76	75,954,87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4,280,337.52	1,121,696,745.46
在建工程		682,460,579.24	221,316,429.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9,573,268.23	217,397,383.55
开发支出			
商誉		17,365,338.34	17,365,338.34
长期待摊费用		47,455,789.80	54,704,87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695,741.25	111,696,61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92,806.14	137,718,54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3,508,256.28	2,017,850,807.12
资产总计		6,886,060,710.34	6,418,989,44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1,4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431,769.99	26,432,976.23
应付账款		168,871,246.67	137,436,341.87
预收款项		99,669,407.74	140,479,794.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632,162.43	10,201,805.22
应交税费		79,515,251.47	89,546,287.82
应付利息		1,912,791.63	1,643,333.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4,381,797.95	128,868,901.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2,414,427.88	1,964,609,44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492,331.15	147,751,36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492,331.15	147,751,362.17
负债合计		2,206,906,759.03	2,112,360,80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9,160,000.00	849,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5,160,350.85	1,225,160,350.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55,045.67	4,331,717.36
盈余公积		291,033,593.09	253,355,490.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8,727,344.92	1,969,230,81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9,436,334.53	4,301,238,377.80
少数股东权益		9,717,616.78	5,390,26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9,153,951.31	4,306,628,64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86,060,710.34	6,418,989,445.45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8,720,446.12	529,102,253.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852,476.31	133,940,373.78
应收账款		331,027,340.03	1,127,560,048.14
预付款项		739,920,778.54	1,217,336,741.2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3,121,208.50	418,505,083.08
存货		539,550,646.22	732,713,722.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24,904.59	398,673,706.48
流动资产合计		4,223,517,800.31	4,557,831,92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2,187,316.52	412,902,388.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524,886.45	263,724,132.64
在建工程		257,025,789.13	138,105,152.3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084,524.63	56,505,52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939,222.51	18,876,41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67,484.16	23,515,31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25,131.46	28,836,26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0,054,354.86	942,465,184.19
资产总计		5,623,572,155.17	5,500,297,112.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
应付账款		17,541,379.57	33,786,213.90
预收款项		66,721,347.26	88,326,138.09
应付职工薪酬		5,287,097.90	4,983,759.81
应交税费		39,499,506.81	60,021,823.48
应付利息		1,222,833.33	1,329,1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862,298.71	25,827,219.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5,134,463.58	1,214,275,32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4,414,324.13	126,104,81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414,324.13	126,104,812.88
负债合计		1,239,548,787.71	1,340,380,134.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49,160,000.00	849,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5,160,350.85	1,225,160,350.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55,045.67	4,331,717.36
盈余公积		291,033,593.09	253,355,490.96
未分配利润		2,013,314,377.85	1,827,909,418.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4,023,367.46	4,159,916,97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23,572,155.17	5,500,297,112.33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40,871,772.08	2,391,577,966.11
其中：营业收入		3,136,522,106.74	2,391,235,153.18
利息收入		4,349,665.34	342,812.9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57,828,678.54	1,972,964,883.19
其中：营业成本		1,355,676,192.80	848,514,780.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782,936.77	41,168,760.82
销售费用		652,887,277.12	602,604,042.48
管理费用		410,735,559.58	388,790,538.93
财务费用		39,764,800.53	45,328,703.82

资产减值损失		42,981,911.74	46,558,056.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9,136.15	72,696,29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423.08	-13,718.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6,571,594.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7,928,400.83	491,295,656.85
加：营业外收入		8,286,324.08	99,345,552.59
减：营业外支出		6,549,318.34	3,154,859.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665,406.57	587,486,349.90
减：所得税费用		126,465,466.13	90,827,137.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199,940.44	496,659,212.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199,940.44	496,659,212.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327,352.02	-12,901,692.43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872,588.42	509,560,904.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3,199,940.44	496,659,212.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872,588.42	509,560,904.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7,352.02	-12,901,692.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34	0.6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34	0.6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61,359,917.84	1,050,386,710.63
减：营业成本		317,896,771.35	296,086,606.28
税金及附加		25,109,170.41	16,491,887.75
销售费用		219,243,764.54	25,387,441.36
管理费用		146,228,589.49	119,050,949.84
财务费用		22,756,835.97	48,728,467.45
资产减值损失		45,433,362.95	21,891,248.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963,312.44	37,502,823.86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80,396.97	2,290.14
其他收益		51,996,988.7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441,732,121.29	560,255,223.23
加：营业外收入		430,766.51	73,070,074.09
减：营业外支出		1,469,968.24	1,864,62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440,692,919.56	631,460,670.32
减：所得税费用		63,911,898.25	93,450,671.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781,021.31	538,009,99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781,021.31	538,009,99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781,021.31	538,009,99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4,973,935.10	2,220,403,335.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870,325.51	187,502,89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5,844,260.61	2,407,906,22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9,396,428.23	899,748,892.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7,355,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629,358.05	257,905,44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338,881.57	509,181,195.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287,411.38	647,890,14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2,652,079.23	2,392,080,67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92,181.38	15,825,550.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000,000.00	986,159,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72,270.91	9,532,46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8,532.69	427,680.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761,555.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690,803.60	1,024,880,95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492,423,635.63	318,744,282.82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55,224.14	1,696,965.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178,859.77	1,329,441,24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8,056.17	-304,560,29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5,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7,600,000.00	1,6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476.75	4,943,17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341,476.75	1,640,243,17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7,600,000.00	1,23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260,781.50	265,182,287.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65.37	526,41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9,996,046.87	1,498,008,70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54,570.12	142,234,468.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049,555.09	-146,500,27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4,900,469.24	1,171,850,914.15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3,719,075.42	1,277,906,464.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206,422.95	1,222,528,49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5,925,498.37	2,500,434,95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968,423.90	527,195,629.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030,482.12	67,003,46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621,938.00	208,549,16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813,142.93	753,885,48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4,433,986.95	1,556,633,75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491,511.42	943,801,20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1,735,072.21	94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32,461.52	9,216,66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890.00	5,662.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879,369.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186,423.73	984,101,693.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534,727.02	100,323,63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785,600.00	1,35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450,584.8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320,327.02	1,463,774,22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66,096.71	-479,672,529.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476.75	2,443,17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741,476.75	1,202,443,17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344,626.62	261,614,167.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265.37	526,41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479,891.99	1,362,140,58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738,415.24	-159,697,410.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619,192.89	304,431,26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101,253.23	224,669,98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720,446.12	529,101,253.23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969,230,818.63	5,390,264.76	4,306,628,64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969,230,818.63	5,390,264.76	4,306,628,642.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3,328.31	37,678,102.13		329,496,526.29	4,327,352.02	372,525,308.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0,872,588.42	2,327,352.02	523,199,94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678,102.13		-191,376,062.13		-153,697,9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78,102.13		-37,678,102.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3,697,960.00		-153,697,96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23,328.31					1,023,328.31
1. 本期提取								2,231,995.20					2,231,995.20
2. 本期使用								1,208,666.89					1,208,666.8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5,355,045.67	291,033,593.09		2,298,727,344.92	9,717,616.78	4,679,153,951.31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725,760,913.67	-21,425,294.24	3,981,563,87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725,760,913.67	-21,425,294.24	3,981,563,87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978,305.15	53,800,999.85		243,469,904.96	26,815,559.00	325,064,768.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9,560,904.81	-12,901,692.43	496,659,212.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717,251.43	39,717,251.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00,000.00	5,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417,251.43	34,417,251.43
(三) 利润分配									53,800,999.85		-266,090,999.85		-212,2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00,999.85		-53,800,999.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212,290,000.00		-212,290,000.00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78,305.15					978,305.15
1. 本期提取							2,334,057.36					2,334,057.36
2. 本期使用							1,355,752.21					1,355,752.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969,230,818.63	5,390,264.76	4,306,628,642.56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827,909,418.67	4,159,916,977.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827,909,418.67	4,159,916,977.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23,328.31	37,678,102.13	185,404,959.18	224,106,38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6,781,021.31	376,781,021.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678,102.13	-191,376,062.13	-153,697,9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78,102.13	-37,678,102.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3,697,960.00	-153,697,96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23,328.31			1,023,328.31
1. 本期提取								2,231,995.20			2,231,995.20
2. 本期使用								1,208,666.89			1,208,666.8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5,355,045.67	291,033,593.09	2,013,314,377.85	4,384,023,367.4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555,990,420.01	3,833,218,674.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580,000.00				1,649,740,350.85			3,353,412.21	199,554,491.11	1,555,990,420.01	3,833,218,67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978,305.15	53,800,999.85	271,918,998.66	326,698,303.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8,009,998.51	538,009,998.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800,999.85	-266,090,999.85	-212,2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800,999.85	-53,800,999.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2,290,000.00	-212,29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4,580,000.00				-424,5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8,305.15			978,305.15
1. 本期提取							2,334,057.36			2,334,057.36
2. 本期使用							1,355,752.21			1,355,752.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4,331,717.36	253,355,490.96	1,827,909,418.67	4,159,916,977.84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葛秀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葛秀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公司”），是由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初创于 1996 年 10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股东为自然人方同华、辛德丽、刘爱琴、申哲洙。

经过多次增资、股权转让等运作，截至 2010 年 12 月 28 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 8,000 万元。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6,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 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经 2011 年 1 月 21 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和 2011 年 2 月 28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 2 亿元股本，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11 年 2 月 24 日股东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更名为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 2011 年 11 月 21 日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 1.6 亿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1 年 11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 亿元。本次增资后，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8,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虎林龙鹏投资中心出资 7,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7 号文《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458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458 万股。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证券简称“珍宝岛”，股票代码“603567”。

2016 年 6 月 13 日，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45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2,458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为 84,916 万股，2016 年 6 月 14 日，转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

公司控股股东为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德丽夫妇。

公司注册于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 72 号，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130721906W，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分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6 户，减少 2 户，详见“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冻干粉针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提取）、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穿琥宁、七叶皂苷钠、埃索美拉唑镁、埃索美拉唑钠、盐酸莫西沙星）、无菌原料药、煎膏剂（含中药提取）、浸膏剂、中药提取（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炮炙（炒、炙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姜炙）、制炭、煨、蒸、煮、炖、煨）、直接口服饮片）生产；中药材收购、批发、零售；农、林、牧产品收购、批发。

本公司各（分）子公司营业范围：

序号	（分）子公司	营业范围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无菌原料药、煎膏剂（含中药提取）、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炮炙（炒、炙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姜炙）、制炭、煨、蒸、煮、炖、煨）、直接口服饮片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食品经营。销售：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为中药材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为初级农产品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提供资讯、信

序号	(分) 子公司	营业范围
	司	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除外）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咨询；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提供金融信息服务；会展服务，广告代理、制作及发布；质检及代理服务；仓储及代理服务；货运配载及代理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三七及中药材的科技开发、科技咨询和产品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批发药品、零售药品；销售兽药；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设计；销售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销售机械设备、花卉；自然科学研究；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农业机械设备；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出租商业用房；绿化管理；工程咨询；旅游资源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兽药、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 ^注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经营：II类医疗器械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I类医疗器械6815注射穿刺器械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疫苗、精神药品（限第二类）、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批发（按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经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农副产品购销；日用百货、化妆品批发零售；保健食品、医疗用毒性药品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易燃易爆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分) 子公司	营业范围
10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中药材种植技术开发、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质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产对工业、农业、房地产业、服务行业、科技行业进行投资及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体外诊断试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I 类医疗器械、II 类医疗器械、III 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化妆品；销售消毒产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卫生用品；药品信息咨询；医院药库管理咨询；药品配送服务；会展服务，玻璃仪器；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不含投资、理财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维修；医疗设备租赁；医疗设备技术咨询服务；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从事医疗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2018 年更名为吉林省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中药饮片、抗生素、中药材、保健品、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生物制品（限诊断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医用教学模型、消杀用品批发、零售；医疗设备维修维护；广告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医药营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注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保健品、五金交电、建材（不含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机械设备、农副产品（不含粮油）、生物制品（除疫苗）、医用教学模型销售；广告设计、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医疗器械制造、销售；消毒、消杀用品批发兼零售；医药营销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分) 子公司	营业范围
16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抗生素销售（以上凭许可证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收购；商务会展，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仓储服务，电子信息发布与咨询（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中药材技术咨询、服务、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艺品、包装材料、中药材机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并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农副产品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一、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购销（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农副产品购销（不含粮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不含国家限制品种）、农副产品（不含粮油及其制品）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经销；土特产品、农副产品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于本年度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医药生产销售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公司会计政策各项描述。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生物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当公司生物资产遭受火灾、旱灾、水灾、冻灾、台风、冰雹等自然灾害，造成消耗性生物资产发生实体损坏，影响该资产的进一步生长，从而降低其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时，表明可能发生减值。

（7）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A. 医药配送业务相关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B. 医药配送业务以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按照账龄划分的医药配送业务以外的应收款组合	医药配送业务以外：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组合 2：按照账龄划分的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组合	医药配送业务：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

	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
组合 3: 其他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业务保证金、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类似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注：上表为医药配送业务以外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5
1—2 年	5	10
2—3 年	20	30
3—4 年	100	50
4—5 年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注：上表为医药配送业务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销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发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收获前生物的种子、化肥、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保管费用等后继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仪器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无关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确认标准：期末单项金额达到该类别款项余额的10%以上（含10%）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①组合确认标准

公司将贷款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

正常贷款是指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贷款是指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贷款是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的问题，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已无法保证足额偿还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贷款是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少部分。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标准

贷款分类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1.5

关注类	3
次级类	30
可疑类	60
损失类	100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政府补助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决议通过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56,571,594.22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7,182,500.00 元。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两户种植业子公司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其余公司依应税收入按 17%、13%、11%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文规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 13%的增值税税率。	17%、1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计缴。	15%、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5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25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25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25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5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25
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25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健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23000248，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23000041，认定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向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申请减免

增值税，并于2017年5月10日取得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2017年1月1日起开始。

(4)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已于2014年3月1日向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申请减免增值税，并于2014年3月5日取得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2014年3月1日起开始。

(5)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4月3日，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取得腾冲县国家税务局减免征收所得税备案，减免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

(6) 重孙公司文山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2017年3月1日经文山市国家税务局鉴定，公司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采用核定征收，应纳税所得额按照收入额的4%计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7)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亏损，无需向文山市国家税务局进行减免征收所得税备案。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803.44	124,966.01
银行存款	1,764,816,665.80	1,166,725,948.14
其他货币资金	32,773,529.19	11,322,055.37
合计	1,797,673,998.43	1,178,172,969.52

其他说明

本公司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32,773,529.19 元，为公司出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2,039,991.76	311,916,920.15
商业承兑票据	21,359,744.00	182,744,435.50
合计	153,399,735.76	494,661,355.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234,800.00
合计	18,234,8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760,012.99
合计	36,760,012.9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1,000,000.00
合计	101,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5,356,647.65	100.00	56,161,026.56	5.04	1,059,195,621.09	583,221,179.81	100.00	26,620,927.33	4.56	556,600,252.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15,356,647.65	100.00	56,161,026.56	5.04	1,059,195,621.09	583,221,179.81	100.00	26,620,927.33	4.56	556,600,252.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7,994,816.61	29,399,740.87	5.00
1 至 2 年	194,288,935.35	19,428,893.52	10.00
2 至 3 年	16,375,292.42	4,912,587.73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98,659,044.38	53,741,222.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非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8,112,794.28	1,490,563.99	0.50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8,584,808.99	929,240.45	5.00
合计	316,697,603.27	2,419,804.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医药配送业务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221,089.6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80,990.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2,393,582.40	无法收回	经股份公司副总裁批准	否
客户二	货款	2,144,311.97	无法收回	经股份公司副总裁批准	否
客户三	货款	1,663,740.00	无法收回	经股份公司副总裁批准	否
合计	/	6,201,634.3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00,799,906.9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5.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9,342,279.0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899,804.20	97.54	77,104,483.60	98.96
1至2年	842,216.75	1.96	807,034.06	1.03
2至3年	215,541.68	0.50	2,190.00	0.01
3年以上	450.00			
合计	42,958,012.63	—	77,913,707.6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2,900,481.39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5,823,555.78	99.99	2,586,825.78	1.77	143,236,730.00	167,272,788.53	99.54	3,108,341.00	1.86	164,164,447.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	0.01	20,000.00	100.00		780,000.00	0.46	780,000.00	100.00	
合计	145,843,555.78	100.00	2,606,825.78	1.79	143,236,730.00	168,052,788.53	100.00	3,888,341.00	2.31	164,164,447.5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962,340.04	848,117.01	5.00
1 至 2 年	7,355,087.66	735,508.77	10.00

2至3年	2,534,000.00	760,200.00	30.00
4至5年	130,000.00	104,000.00	80.00
5年以上	139,000.00	139,000.00	100.00
合计	27,120,427.70	2,586,825.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118,703,128.08		
合计	118,703,128.0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299,315.2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7,8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供应商一	维修费	2,800.00	公司吊销	总经理批准	否
供应商二	广告费	15,0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批准	否
合计	/	17,8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751,132.59	9,160,056.84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119,432,564.91	102,484,456.66
往来款	23,182,018.90	51,049,891.46
其他	1,477,839.38	5,358,383.57
合计	145,843,555.78	168,052,788.5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45,550,000.00	1-2年	31.23	
第二名	往来款	20,921,475.00	2年以内	14.35	1,296,073.75
第三名	保证金	20,000,000.00	2-3年	13.71	
第四名	保证金	19,714,000.00	2-3年	13.52	
第五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6.86	
合计	/	116,185,475.00	/	79.67	1,296,073.7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298,625.72	2,291,457.00	171,007,168.72	275,853,361.32	16,373,440.00	259,479,921.32
在产品	3,207,113.83		3,207,113.83	45,387,641.49		45,387,641.49
库存商品	649,536,461.12	15,336,232.48	634,200,228.64	605,402,119.83	5,847,776.00	599,554,343.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109,439.12		15,109,439.1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半成品	331,288,710.96	10,967,313.40	320,321,397.56	441,330,772.09	11,382,959.00	429,947,813.09
包装物	10,016,034.10		10,016,034.10	10,143,222.65		10,143,222.65
低值易耗品	13,672,523.36		13,672,523.36	14,666,903.75		14,666,903.75
发出商品				13,028,660.81		13,028,660.81
合计	1,181,019,469.09	28,595,002.88	1,152,424,466.21	1,420,922,121.06	33,604,175.00	1,387,317,946.0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73,440.00			14,081,983.00		2,291,457.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847,776.00	14,581,559.70		5,093,103.22		15,336,232.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半成品	11,382,959.00	4,935,952.66		4,129,080.52	1,222,517.74	10,967,313.40
合计	33,604,175.00	19,517,512.36		23,304,166.74	1,222,517.74	28,595,002.8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96,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32,721,392.15	41,601,999.57

待抵扣增值税	138,633,236.26	103,123,609.00
待摊费用	1,983,154.13	971,231.09
哈珍宝三七种植公司办公用房租金	326,107.40	611,119.77
合计	173,663,889.94	542,307,959.43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1.1468	4,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	4,00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仪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433,668.29	698,529,695.09	51,848,467.95	69,049,057.47	1,728,860,88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187,610.69	51,090,177.08	3,615,925.18	6,440,570.47	224,334,283.42
(1) 购置	6,052,116.46	23,930,952.13	3,615,925.18	5,630,998.47	39,229,992.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41,694,394.23	26,551,141.65		809,572.00	169,055,107.88
(3) 企业合并增加	15,441,100.00	608,083.30			16,049,18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43,487.86	2,833,254.54	4,127,157.93	3,022,955.46	32,926,855.79
(1) 处置或报废	1,006,481.25	1,241,064.77	4,127,157.93	3,022,955.46	9,397,659.41
(2) 其他	21,937,006.61	1,592,189.77			23,529,196.38
4. 期末余额	1,049,677,791.12	746,786,617.63	51,337,235.20	72,466,672.48	1,920,268,316.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0,889,465.33	393,560,638.24	22,420,945.43	40,030,315.77	606,901,36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12,207.94	53,804,951.32	4,925,184.39	8,116,797.69	116,359,141.34
(1) 计提	44,241,106.95	53,669,520.48	4,925,184.39	8,116,797.69	110,952,609.51
在建工程转入	5,271,100.99	135,430.84			5,406,531.83

3. 本期减少金额	2,534,393.01	989,133.77	1,816,213.55	2,195,565.44	7,535,305.77
(1) 处置或报废	867,746.44	989,133.77	1,816,213.55	2,195,565.44	5,868,659.20
(2) 其他	1,666,646.57				1,666,646.57
4. 期末余额	197,867,280.26	446,376,455.79	25,529,916.27	45,951,548.02	715,725,200.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62,778.57			262,77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62,778.57			262,778.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1,810,510.86	300,147,383.27	25,807,318.93	26,515,124.46	1,204,280,337.52
2. 期初账面价值	758,544,202.96	304,706,278.28	29,427,522.52	29,018,741.70	1,121,696,745.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机器设备	3,438,777.83	3,175,999.26	262,778.57
合计	3,438,777.83	3,175,999.26	262,778.5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5,974,971.26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注射用骨肽 高技术产业 项目	97,770,111.76		97,770,111.76	37,572,282.64		37,572,282.64
软袋大输液 车间	17,276,567.07		17,276,567.07	15,155,007.27		15,155,007.27
哈珍宝三期 二层库房改 造项目				18,451,445.92		18,451,445.92
配方颗粒项 目				42,204,280.86		42,204,280.86
神农谷中药 电商物流基 地	277,522,709.98		277,522,709.98	1,351,802.59		1,351,802.59
中药提取二 期工程建设 项目	151,273,643.87		151,273,643.87	88,585,408.52		88,585,408.52
综合办公楼	128,980,448.55		128,980,448.55	3,683,631.32		3,683,631.32
其他	9,637,098.01		9,637,098.01	14,312,570.54		14,312,570.54
合计	682,460,579.24		682,460,579.24	221,316,429.66		221,316,429.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注射用骨肽项目	89,211,700.00	37,572,282.64	63,840,104.73	3,642,275.61		97,770,111.76	113.68	75%	募投 资金/ 自筹 资金
软袋大输液车间	18,262,247.46	15,155,007.27	2,299,154.30		177,594.50	17,276,567.07	95.58	99%	自筹 资金
哈珍宝三期二层库 房改造项目	21,042,243.92	18,451,445.92	188,773.48	18,640,219.40			89.82	100%	自筹 资金
配方颗粒项目	82,325,017.44	42,204,280.86	17,741,876.53	59,834,173.98	111,983.41		72.82	100%	自筹 资金
神农谷中药电商物 流基地	1,438,000,000.00	1,351,802.59	276,172,907.39		2,000.00	277,522,709.98	19.30	20%	自筹 资金

中药提取二期工程 建设项目	235,712,100.00	88,585,408.52	123,133,992.01	60,445,756.66		151,273,643.87	89.82	78%	募投 资金/ 自筹 资金
综合办公楼	750,000,000.00	3,683,631.32	125,296,817.23			128,980,448.55	17.20	55%	自筹 资金
其他	16,002,767.52	14,312,570.54	21,349,078.41	21,086,150.40	4,938,400.54	9,637,098.01			自筹 资金
合计	2,650,556,076.34	221,316,429.66	630,022,704.08	163,648,576.05	5,229,978.45	682,460,579.2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药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898,367.53	581,698.10	13,785,234.71		240,265,30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99,989.84	99,600.00	3,728,135.38	8,500,000.00	21,127,725.22
(1) 购置		99,600.00	3,728,135.38	8,500,000.00	12,327,735.3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8,799,989.84				8,799,989.84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1,303.42		1,249,531.16		2,490,834.58
(1) 处置	1,241,303.42		1,249,531.16		2,490,834.58
4. 期末余额	233,457,053.95	681,298.10	16,263,838.93	8,500,000.00	258,902,190.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15,251.64	88,027.98	1,664,637.17	-	22,867,91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4,457,629.48	65,639.75	1,968,723.27	849,999.97	7,341,992.47
(1) 计提	4,223,374.14	65,639.75	1,968,723.27	849,999.97	7,107,737.13
(2) 其他	234,255.34				234,255.34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507.16		254,479.35		880,986.51
(1) 处置	626,507.16		254,479.35		880,986.51
4. 期末余额	24,946,373.96	153,667.73	3,378,881.09	849,999.97	29,328,922.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8,510,679.99	527,630.37	12,884,957.84	7,650,000.03	229,573,268.23
2. 期初账面价值	204,783,115.89	493,670.12	12,120,597.54		217,397,383.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原有产品研究		20,037,944.37	9,676,175.36		29,714,119.73	
新产品研发		12,081,472.44	51,333,964.89		63,415,437.33	
食品、保健品研发		531,860.92	81,000.00		612,860.92	
合计		32,651,277.73	61,091,140.25		93,742,417.98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1,679,394.28			1,679,394.28
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15,685,944.06
合计	17,365,338.34			17,365,338.3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费用	26,602,473.29	2,987,122.64	9,187,608.52	316,504.86	20,085,482.55
提取原料药用树脂	191,259.77		191,259.77		
三七种植基地地租	1,500,000.00		1,500,000.00		
厂区沥青路	2,878,165.41	3,954,021.69	904,041.24		5,928,145.86
装修费	5,084,908.82	3,606,863.08	2,814,042.05		5,877,729.85
冻干粉针车间改造项目	17,868,336.66	182,658.10	4,864,467.58		13,186,527.18
房屋租金		837,754.05	129,545.20		708,208.85
超滤膜包		1,476,923.08	168,205.08		1,308,718.00
其他	579,731.75		218,754.24		360,977.51
合计	54,704,875.70	13,045,342.64	19,977,923.68	316,504.86	47,455,789.80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135,223.03	16,677,849.19	60,700,071.43	10,694,469.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8,269,767.05	32,638,159.00	341,592,042.25	71,049,983.51
可抵扣亏损	54,292,700.27	13,573,175.07	30,566,988.23	7,641,747.06
递延收益	144,442,331.15	21,806,557.99	147,751,362.17	22,310,412.65
合计	423,140,021.50	84,695,741.25	580,610,464.08	111,696,613.1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31,571.10
可抵扣亏损	26,044,245.56	27,485,866.68
合计	26,044,245.56	32,317,437.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年	925,241.16	925,241.16	2015年亏损
2021年	4,452,373.18	26,560,625.52	2016年亏损
2022年	20,666,631.22		2017年亏损
合计	26,044,245.56	27,485,866.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地款	7,350,000.00	56,218,541.56

预付工程、设备款	24,043,671.47	81,500,000.00
预付软件款	2,599,134.67	
合计	33,992,806.14	137,718,541.56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0	1,43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0	1,4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431,769.99	23,432,976.23
合计	23,431,769.99	26,432,976.2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95,250,091.11	87,457,631.22

货款	73,621,155.56	49,978,710.65
合计	168,871,246.67	137,436,341.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229,866.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二	1,166,815.40	尚未结算
供应商三	794,225.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四	727,507.80	尚未结算
合计	3,918,414.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9,669,407.74	140,479,794.98
合计	99,669,407.74	140,479,794.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60,225.73	243,439,492.62	239,121,249.06	14,478,469.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579.49	32,020,718.41	31,908,604.76	153,693.14
三、辞退福利		854,201.15	854,201.15	
合计	10,201,805.22	276,314,412.18	271,884,054.97	14,632,162.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02,718.54	188,348,852.54	183,821,977.01	13,529,594.07
二、职工福利费	81,142.15	29,929,501.45	30,010,643.60	
三、社会保险费	18,321.43	11,110,987.70	11,074,436.14	54,872.9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600.60	8,971,498.92	8,940,962.07	46,137.45
工伤保险费	1,692.49	1,284,243.42	1,282,840.11	3,095.80
生育保险费	1,028.34	855,245.36	850,633.96	5,639.74
四、住房公积金	14,397.00	10,251,371.05	10,230,056.83	35,711.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3,646.61	3,798,779.88	3,984,135.48	858,291.01
合计	10,160,225.73	243,439,492.62	239,121,249.06	14,478,469.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599.45	31,103,414.42	30,997,792.56	145,221.31
2、失业保险费	1,980.04	917,303.99	910,812.20	8,471.83
合计	41,579.49	32,020,718.41	31,908,604.76	153,69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260,146.82	30,115,291.16
企业所得税	21,601,438.33	52,770,728.35
个人所得税	3,528,208.73	474,233.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9,029.81	2,108,159.51
房产税	938,335.67	703,853.34
印花税	1,179,345.61	1,017,196.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2,092,164.16	1,505,828.17
土地使用税	780,660.52	784,126.77
水利建设基金	173,432.52	35,007.83
残疾人保障金	32,489.30	31,862.93
合计	79,515,251.47	89,546,287.82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12,791.63	1,643,333.34
合计	1,912,791.63	1,643,333.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42,861,088.44	63,838,097.34
设备款	49,276,009.28	28,105,341.54
其他	82,244,700.23	36,925,462.38
合计	274,381,797.95	128,868,901.2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2,708,900.00	小股东补充流动资金借款，资金紧张，尚未归还
第二名	2,933,322.10	工程未完工
第三名	2,491,154.13	工程未完工
第四名	2,000,000.00	未结算费用
合计	20,133,376.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7,751,362.17	60,495,063.20	63,754,094.22	144,492,331.15	收到的政府补助
合计	147,751,362.17	60,495,063.20	63,754,094.22	144,492,331.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84,285,037.33			486,000.00	83,799,037.33	与资产相关
血塞通系列产业化项目	1,111,000.00			504,000.00	607,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成品药建设项目	2,085,100.00			832,800.00	1,252,300.00	与资产相关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6,401,600.00			799,200.00	5,602,4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珍宝二期工程)	6,266,666.60			800,000.04	5,466,666.56	与资产相关
现代先进提取分离技术改造传统中药产业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3,375.00			3,375.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专项用于三期工程建设项目	1,423,728.90			203,389.80	1,220,339.1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93 亿支水针车间(GMI)改造项	4,381,355.92			559,322.04	3,822,033.88	与资产相关

目						
政府扶持基金	7,094,339.60			905,660.40	6,188,679.2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 (鸡西 GMP 改造)	6,293,949.44			756,848.76	5,537,100.68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大品种二次研究开发项目	166,666.61			166,666.61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1,039,500.00			54,000.00	985,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20,711,449.50			517,786.26	20,193,663.24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1,000,000.00	2,200,000.00		1,271,794.87	1,928,205.13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1,477,083.27			75,000.12	1,402,083.15	与资产相关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4,010,510.00				4,010,51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2,600,000.00		173,187.12	2,426,812.88	与资产相关
中药安全再评价等项目		33,194,500.00		33,194,5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设施改进、环境治理等经营项目政府补贴		12,300,000.00		1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政策奖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奖励		12,00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骨肽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质研发						
中小微企业奖励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756,063.20		756,063.2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计 1.25 万元		12,500.00	12,5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 2025 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扶持资金		2,940,000.00	2,9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7,751,362.17	60,495,063.20	7,182,500.00	56,571,594.22	144,492,331.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49,160,000.00						849,1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25,160,350.85			1,225,160,350.85
合计	1,225,160,350.85			1,225,160,350.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331,717.36	2,231,995.20	1,208,666.89	5,355,045.67
合计	4,331,717.36	2,231,995.20	1,208,666.89	5,355,045.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厂区内存储生产所需酒精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所述“危险品存储”之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355,490.96	37,678,102.13		291,033,593.09
合计	253,355,490.96	37,678,102.13		291,033,593.0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9,230,818.63	1,725,760,913.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69,230,818.63	1,725,760,913.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0,872,588.42	509,560,904.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678,102.13	53,800,999.8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3,697,960.00	212,29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8,727,344.92	1,969,230,818.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33,723,664.97	1,350,141,519.22	2,388,863,875.83	846,792,714.02
其他业务	2,798,441.77	5,534,673.58	2,371,277.35	1,722,066.88
合计	3,136,522,106.74	1,355,676,192.80	2,391,235,153.18	848,514,780.9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306.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73,421.67	17,135,729.62
教育费附加	14,624,084.33	12,241,189.93
房产税	8,905,571.31	5,185,107.17
土地使用税	7,573,385.99	4,006,077.01
车船使用税	101,993.58	82,543.69
印花税	3,004,385.22	2,169,261.20
其他	1,100,094.67	287,545.35
合计	55,782,936.77	41,168,760.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287,296,364.12	268,207,476.84
会务费	239,592,911.21	207,687,377.72
工资及福利费	87,367,634.02	54,410,363.78
差旅费	7,421,944.92	46,010,769.98
运输费	12,926,765.96	15,863,403.14
招待费	7,099,138.35	5,520,447.27
办公费	3,160,008.55	2,421,990.50
其他	8,022,509.99	2,482,213.25
合计	652,887,277.12	602,604,042.4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85,451,016.75	86,748,786.82
研发费	93,742,417.98	70,926,846.60
折旧费	58,586,392.79	56,443,268.10
职工保险	24,530,955.98	27,350,190.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77,923.68	18,493,186.77
业务招待费	20,877,283.60	16,529,664.26
修理费	20,779,679.13	15,800,660.28
水电费	10,075,303.98	10,697,609.14
无形资产摊销	7,107,737.13	9,389,547.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9,459,296.34	9,281,006.65
办公费	6,608,913.70	9,227,910.76
差旅费	7,485,303.11	7,949,654.73
其他	46,053,335.41	49,952,207.26
合计	410,735,559.58	388,790,538.93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1,117,842.72	52,533,041.16
减：利息收入	-9,557,625.22	-7,949,582.35
减：财政贴息	-2,190,000.00	

手续费	390,688.03	742,980.94
其他	3,895.00	2,264.07
合计	39,764,800.53	45,328,703.82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4,858,061.38	18,632,585.44
二、存货跌价损失	8,123,850.36	27,925,470.80
合计	42,981,911.74	46,558,056.24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757,032.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268.35
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419,136.15	9,222,528.52
合计	8,419,136.15	72,696,292.88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5,344.46		15,344.46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3,200.00	

政府补助	7,182,500.00	97,394,798.81	7,182,500.00
其他	1,088,479.62	1,947,553.78	1,088,479.62
合计	8,286,324.08	99,345,552.59	8,286,324.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奖励	13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12,500.00	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2025项目	1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扶持资金	2,94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专项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182,500.00	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17,989.97	126,853.52	1,617,989.97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41,240.00	122,147.10	2,141,240.00
其他	2,790,088.37	2,905,858.92	2,790,088.37
合计	6,549,318.34	3,154,859.54	6,549,318.34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464,594.21	110,174,850.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00,871.92	-19,347,712.81
合计	126,465,466.13	90,827,137.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9,665,406.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449,810.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51,618.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80,717.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797,149.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9,398.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66,901.75
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6,270,131.47
所得税费用	126,465,46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62,685,063.20	94,107,616.00
收文山金旺种植公司拨入的合作项目款		1,008,900.00
保证金及押金	72,311,783.08	12,710,368.67
罚款及赔款收入	193,132.51	708,232.31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42,617,686.05	60,880,000.00
收回贷款	73,369,797.00	
利息收入	8,636,150.22	7,988,234.05
其他	1,056,713.45	10,099,540.95
合计	260,870,325.51	187,502,891.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64,549,645.93	41,377,445.60
差旅费	14,364,767.50	53,960,424.71
会务费	211,257,689.03	158,670,493.19
办公费	14,078,272.21	11,115,868.48
招待费	27,339,143.59	21,287,188.38
车辆费	4,731,206.96	5,174,166.14
取暖费	221,043.96	544,522.00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1,892,430.51	32,477,005.21
备用金和保证金	60,219,699.05	55,940,765.33
广告宣传费	250,375,117.28	182,078,053.68
运输费	11,766,837.71	15,863,403.14
其他	50,491,557.65	69,400,809.15
合计	711,287,411.38	647,890,145.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购地款退回	61,500,000.00	0
合计	61,500,000.00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2,500,000.00
收到证券公司代扣个税回划	741,476.75	2,443,173.80
合计	741,476.75	4,943,173.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相关的股利分配手续费	135,265.37	526,417.09
合计	135,265.37	526,417.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199,940.44	496,659,212.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981,911.74	46,558,056.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952,609.51	136,592,144.80
无形资产摊销	7,107,737.13	9,389,547.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77,923.68	18,493,18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423.08	140,572.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2,645.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117,842.72	52,533,041.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19,136.15	-72,696,29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00,871.92	-18,545,39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29,747.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125,169.71	-18,630,295.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058,920.17	-428,382,539.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01,837.74	-196,655,935.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192,181.38	15,825,550.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4,900,469.24	1,171,850,914.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1,850,914.15	1,318,351,189.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049,555.09	-146,500,275.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20,000.00
现金	5,02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4,775.86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755,224.1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64,900,469.24	1,171,850,914.15
其中: 库存现金	83,803.44	124,966.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4,816,665.80	1,166,725,948.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4,900,469.24	1,171,850,914.1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773,529.1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234,800.00	质押用于出具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开具应付票据 26,431,769.99 元，额度尚未使用完毕，尚可开具应付票据额 24,576,559.20 元
合计	51,008,329.19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2,600,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00
中药安全再评价等项目	33,194,500.00	其他收益	33,194,500.00
生产设施改进、环境治理等经营项目政府补贴	12,300,000.00	其他收益	12,300,000.00
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政策奖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专利专项奖励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注射用骨肽物质研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中小微企业奖励	130,000.00	营业外收入	130,000.00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2,200,000.00	递延收益	
省专利技术专项资金	12,500.00	营业外收入	12,500.00
中国制造 2025 项目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756,063.20	其他收益	756,063.20
科技扶持资金	2,940,000.00	营业外收入	2,940,000.00
专项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0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5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60,495,063.20		58,245,063.2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	-105,423.08	-13,718.95	-105,423.08
合计	-105,423.08	-13,718.95	-105,423.08

(2) 其他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486,000.00		486,000.00
血塞通系列产业化项目	504,000.00		504,000.00
中药成品药建设项目	832,800.00		832,800.00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799,200.00		799,200.00
中药安全再评价等项目	33,194,500.00		33,194,500.00
生产设施改进、环境治理等经营项目政府补贴	12,300,000.00		12,300,000.00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173,187.12		173,187.12
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政策奖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专利专项奖励 1	12,000.00		12,000.00
注射用骨肽物质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注射用血塞通大品种二次研究开发项目	166,666.61		166,666.61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756,848.76		756,848.76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517,786.26		517,786.26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54,000.00		54,000.00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珍宝二期工程）	800,000.04		800,000.04
现代先进提取分离技术改造传统中药产业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3,375.00		3,375.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专项用于三期工程建设项目	203,389.80		203,389.80
年产 1.93 亿支水针车间(GMI)改造项目	559,322.04		559,322.04
政府扶持基金	905,660.40		905,660.40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中药标准化项目	1,271,794.87		1,271,794.87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756,063.20		756,063.20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75,000.12		75,000.12
合计	56,571,594.22		56,571,594.22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3月	5,020,000.00	100	购买	2017年3月	2017年3月2日,公司向哈尔滨产权交易中心支付全额股权收购款,同月向公司派驻董事。		-1,393,463.0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5,02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02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02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合并成本公允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企业净资产价值，并按评估净资产价值作为交易对价。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5,113,949.00	24,534,060.86
货币资金	264,775.86	264,775.86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24,849,173.14	24,269,285.00
无形资产		
负债：	20,093,949.00	20,093,949.00
借款		
应付款项	20,093,949.00	20,093,94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5,020,000.00	4,440,111.8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020,000.00	4,440,111.8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日的资产有土地、房产及少量供电设备，不具备投入、加工处理过程两个构成业务的要素，因此按资产购买法确认购买日资产的价值，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企业合并准则进行处理。哈尔滨哈南工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日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以哈尔滨录盛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哈录资评报[2016]043号报告按资产基础法得出的估值结果为基础。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2017年3月10日，公司注册成立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
- (2) 2017年3月22日，公司注册成立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7,000万元，持股比例100%。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 (3) 2017年6月22日，由孙公司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万元，持股比例100%；
- (4) 2017年8月3日，由孙公司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万元，持股比例100%；
- (5) 2017年9月6日，由孙公司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300万元、内蒙古药农中药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出资200万元，共同设立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亳州珍宝岛中药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0%；
- (6) 2017年10月19日，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及税务注销；
- (7) 2017年11月9日，孙公司吉林省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及税务注销，债权债务由孙公司磐石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承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技术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中药材种植并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农副产品购销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医药信息咨询；接受委托从事企业市场调查。	100.00		投资设立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三七种植及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批发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30.00%	-2,240,731.47		-5,545,487.63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4,050,945.14	58,774.93	4,109,720.07	22,594,678.89	22,594,678.89	35,239,611.55	1,693,134.91	36,932,746.46	47,948,600.38	47,948,600.3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14,250,303.19	-7,469,104.90	-7,469,104.90	1,002,738.60	13,719,765.81	-19,765,391.33	-19,765,391.33	669,176.4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虎林创达投	黑龙江省	工业、农业投资	6,010.00	67.83	67.83

资有限公司	鸡西市虎林市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德丽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虎林龙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16.95%的股份）
亳州珍宝岛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珍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坤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珍宝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西藏同润康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西藏泽耀投资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黑龙江宝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牡丹江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北京珍宝岛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虎林市宝利塑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方同华	最终控制人
辛德丽	最终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5.33	526.0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公司于2015年12月3日，在虎林市人民法院起诉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依法主张解除双方签订的2015—2016年的三七采购合同。文山高田三七种植产业基地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起诉状上记载时间）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珍宝岛药业要求履行2015年度的采购合同。2017年2月28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书裁定将上述两案裁定由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2017年9月7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上述两案，目前处于休庭中，择日另行开庭审理。2018年4月11日，公司请求增加诉讼请求：依法判令高田公司未按协议提供足额土地构成违约；依法判令高田公司返还2013年公司多支付的货款；高田公司承担诉讼费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7,094,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7,094,600.00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未划分单独的经营业务，无须列报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718,410.32	100.00	15,691,070.29	4.53	331,027,340.03	1,131,639,839.99	100.00	4,079,791.85	0.36	1,127,560,048.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6,718,410.32	100.00	15,691,070.29	4.53	331,027,340.03	1,131,639,839.99	100.00	4,079,791.85	0.36	1,127,560,048.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9,865,719.69	8,493,286.04	5.00
1 至 2 年	62,659,917.05	6,265,991.69	10.00
2 至 3 年	3,105,975.20	931,792.56	30.00
合计	235,631,611.94	15,691,070.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111,086,798.38		
合计	111,086,798.3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11,278.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49,619,815.9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1.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8,993,985.5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94,962,691.49	100.00	1,841,482.99	0.13	1,393,121,208.50	420,838,160.96	100.00	2,333,077.88	0.55	418,505,083.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94,962,691.49	100.00	1,841,482.99	0.13	1,393,121,208.50	420,838,160.96	100.00	2,333,077.88	0.55	418,505,083.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033,466.31	801,673.32	5.00
1 至 2 年	7,176,096.66	717,609.67	10.00
2 至 3 年	534,000.00	160,200.0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30,000.00	104,000.00	80.00
5 年以上	58,000.00	58,000.00	100.00
合计	23,931,562.97	1,841,482.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1,371,031,128.52		
合计	1,371,031,128.5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09,394.8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7,8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供应商一	维修费	2,800.00	公司吊销	总经理批准	否
供应商二	广告费	15,000.00	公司注销	总经理批准	否
合计	/	17,8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22,527,596.66	26,828,096.66
单位往来	1,372,057,516.99	393,863,694.67
其他	377,577.84	146,369.63
合计	1,394,962,691.49	420,838,160.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05,087,900.56	1年以内	29.04	
第二名	往来款	400,000,000.00	1年以内	28.67	
第三名	往来款	294,996,600.00	1年以内	21.15	
第四名	往来款	160,986,525.82	1年以内	11.54	
第五名	往来款	45,000,000.00	1年以内	3.23	
合计	—	1,306,071,026.38	—	93.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29,187,316.52	7,000,000.00	722,187,316.52	419,902,388.73	7,000,000.00	412,902,388.73
合计	729,187,316.52	7,000,000.00	722,187,316.52	419,902,388.73	7,000,000.00	412,902,388.7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减值准备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5,735,072.21		5,735,072.21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167,316.52	192,000,000.00		199,167,316.5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23,020,000.00		23,020,000.00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419,902,388.73	315,020,000.00	5,735,072.21	729,187,316.52		7,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1,138,855.84	317,756,829.88	804,295,283.00	180,510,937.03
其他业务	221,062.00	139,941.47	246,091,427.63	115,575,669.25
合计	1,161,359,917.84	317,896,771.35	1,050,386,710.63	296,086,606.28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4,176.29	28,879,36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268.3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产生的利得		
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419,136.15	8,906,722.41
合计	4,963,312.44	37,502,823.8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423.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44,094.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21,47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5,494.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992,477.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6,956.13	
合计	51,859,130.1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6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方同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